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496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
五、 董事会报告	8
六、 重要事项	16
七、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23
八、 备查文件目录	137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詹剑平

公司负责人方朝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詹剑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精工钢构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ANGJIANG & JINGGONG STEEL BUILDI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JGG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月华	张姗姗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5 楼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电话	02154453211（3212）-808	0564-3631386
传真	02154453211（3212）-816	0564-3630000
电子信箱	600496@jgsteel.cn	600496@jgsteel.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7161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716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600496.com
电子信箱	600496@jgsteel.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精工钢构	600496	长江精工、G 精工钢、长江股份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6 月 2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2 年 1 月 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40000000022295
	税务登记号码	342401711774045
	组织机构代码	71177404-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6,579,958,450.31	5,533,267,363.12	18.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00,122,578.66	1,931,469,626.19	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3.41	3.29	3.65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利润	138,417,250.52	173,349,155.00	-20.15
利润总额	139,488,827.48	173,950,650.59	-1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57,374.28	145,965,023.58	-2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10,000,494.73	143,161,244.76	-23.16

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25	-28.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9	0.25	-2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8	0.25	-2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9	8.71	减少 3.42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31,313.32	165,355,572.41	-259.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5	0.28	-260.71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64,85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8,963.2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1,425.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3,956.69
所得税影响额	1,075,165.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7.44
合计	-6,143,120.45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9,40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40	195,940,729	0	0	质押 181,625,000
六安市工	国有法	3.39	19,900,978	0	0	无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业投资发 展有限公 司	人					
中国人民 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 公司一分 红一个险 分红	其他	2.04	11,958,290	350,800	0	无
交通银行 — 华安策 略优选股 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68	9,882,742	8,065,758	0	无
中国工商 银行—易 方达价值 精选股票 型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1.37	8,009,789	1,000,000	0	无
中国建设 银行—交 银施罗德 蓝筹股票 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36	8,000,000	0	0	无
中国银行 — 嘉实服 务增值行 业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1.23	7,237,362	7,237,362	0	无
中国人民 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 公司—传 统—普通 保险产品 — 008C — CT001 沪	其他	1.10	6,433,832	364,588	0	无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光 大保德信 优势配置 股票型证	其他	1.08	6,349,109	6,349,109	0	无

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4,438,329	979,149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5,940,729		人民币普通股	195,940,729	
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900,978		人民币普通股	19,900,97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11,958,290		人民币普通股	11,958,290	
交通银行一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882,742		人民币普通股	9,882,742	
中国工商银行一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9,789		人民币普通股	8,009,789	
中国建设银行一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银行一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7,237,362		人民币普通股	7,237,36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一008C一CT001沪		6,433,832		人民币普通股	6,433,83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9,109		人民币普通股	6,349,109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438,329		人民币普通股	4,438,3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未知。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
方朝阳	董事长	240,000	2,727,329	0	2,967,329	增持	360,000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变化。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形势不容乐观，国内 GDP 增速连创新低，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意愿有所下降。面对不利的外部环境，公司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在“引领需求、集成创新、整合资源，实现规模与效益齐飞”的战略思路引导下，一方面继续巩固在钢结构行业的竞争优势，同时加强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新接订单 51.42 亿元，与去年同期持平；营业收入 25.49 亿元，同比略降 1.76%；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 亿元，同比下降 28.76%。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中国钢结构金奖等国家级奖项 9 项，QC 成果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 项，发明专利 1 项；公司继续蝉联建筑钢结构行业 30 强榜首，被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评为“突出贡献企业”，被浙江省建设厅授予“浙江省建筑强企”荣誉称号。

1、订单与经营数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接订单 51.42 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51.42%；尽管钢材下跌会影响个均合同额的大小，本期承接合同中，5,000 万元以上特大合同累计金额仍达约 31.57 亿元，同比略降 6.24%；承接的亿元以上重大工程主要包括：绍兴县体育中心体育场、体育馆钢结构工程项目（5.13 亿元）、长春奥林匹克公园一场三馆钢结构工程项目（3.23 亿元）、上海大中里项目（2.73 亿元）、阿塞拜疆新月城工程（1.45 亿元）、郑州宇通客车项目（1.34 亿元）等。产品结构上，工业建筑订单约 21.02 亿元，公共建筑订单约 19.66 亿元，商业建筑订单约 7.6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3.62%、19.88%和-53.60%，海外订单 3.13 亿元（去年同期为 0）。

在不利的的外部环境下，公司订单仍能保持良好发展势头，主要得益于多年来，公司一直通过品牌、技术、管理等竞争优势，定位于高端客户和高端市场。如在工业建筑领域，公司的目标客户群受经济结构调整影响相对较小，有些甚至是政府扶持、鼓励的新兴战略性产业；在公共建筑领域和海外市场，公司不断通过“可开闭屋顶技术”、“数控无模成型-弯扭构件制造技术”等先进技术树立竞争壁垒，提高中标率；商业建筑市场，今年的项目受宏观经济面影响，整体上价格条款或付款条件呈下降趋势，故为控制经营风险，公司主动降低了业务承接量。

报告期内，由于部分工程项目进度放缓，影响了营业收入的确认进度；同时，自去年以来，公司陆续以贷款资金投资扩建了绍兴、武汉、广州三个生产基地，并且收购了亚洲建筑、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对本期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形成较大压力，故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同比下滑，为近年来罕见。

2、产量及生产基地扩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钢结构构件约 22.30 万吨，同比增长约 6.10%。鉴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1 年先后启动了绍兴、武汉、广州三个生产基地的扩建工作，计划增加重型异型钢构件产能 5 万吨、轻型钢构件产能 8.5 万吨。目前，绍兴重型异型钢结构生产基地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进入试生产期，武汉、广州二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将力争在 2012 年末实现试生产。上述生产基地投产后，公司产能将超 60 万吨，并且轻钢、重钢产能基本覆盖全中国，可以满足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开拓业务的需要。

3、产业升级进展情况

鉴于对建筑钢结构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公司近年来一直致力于由“建筑钢结构建造商”向“钢结构建筑系统集成商”转型升级。为此，公司积极研发、开拓主要应用于办公楼、综合楼、学校、医院等商业建筑领域的多层集成建筑体系；同时，围绕集成建筑的需求，公司自 2011 年起陆续收购了亚洲建筑、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并组建了以光伏建筑一体化工程建设为主业的上海绿筑光能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绿筑”）。

报告期，公司在上述战略指导下，从政策支持、行业标准与规范设立、项目储备与试点、技术研发与创新、团队建设与生产能力提升等方面不断努力。例如在光伏建筑一体化方面，上海绿筑逐步摸索出光伏建筑一体化与公司厂房、大型公共场馆建设项目的市场联动机制；6 月以本公司名义与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

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在中国的应用；作为上海绿筑成立以来承接的最大项目——佳宝新纤维 3MW 屋顶光伏并网电站项目，于报告期内成功申请获得国家“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并取得相应财务补贴，计划于今年下半年实施完成。

4、基础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狠抓业务的同时，也持续以精益管理为抓手，提升内部管理能力。同时，公司从福利待遇、文体活动、员工关怀、后勤保障等方面积极搭建员工“幸福工程”，极大的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建设，获得了投资者及监管部门的一致肯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获得安徽上市公司协会“优秀董秘”奖及第八届新财富“金牌董秘”奖。

5、下半年经营思路

下半年，全球经济仍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国内经济结构调整仍将持续进行，公司面临的外部环境仍很严峻；同时，2012 年是“十二五”规划实施的第二年，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并把稳增长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未来新的投资项目陆续开工，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发展机会。

从公司经营角度出发，面对新的形势，公司仍将严控风险，狠抓业务，并特别强调“降本增效”，开源与节流并举，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健增长。业务承接方面，公司将继续强化竞争优势，并增强钢结构业务与屋面系统、幕墙业务、光伏建筑一体化等的协同效应，提高订单数量与质量；经营管理方面，对外公司将实施战略合作和联盟，对内将继续推进资源整合和精益管理，通过完善核算体系，加强定额管理，规范招投标机制，加强采购、存货管理等手段来不断完善管理标准体系切实提升管理标准体系效用，同时优化 ERP 系统，以信息技术辅助精益管理，同时将不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以管理手段来创造利润。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或分产品构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钢结构行业	2,511,582,750.72	2,104,863,125.12	16.19	-1.58	-3.90	2.02
紧固件	15,878,909.27	12,125,969.56	23.63	2.96	-5.68	6.99
分产品						
轻型钢结构	846,649,954.04	720,507,164.46	14.90	-38.46	-40.01	2.21
空间大跨度钢结构	510,516,822.15	424,020,398.57	16.94	-18.86	-19.16	0.31
多高层钢结构产品	825,440,792.28	693,321,844.14	16.01	50.88	49.19	0.95
围护系统	328,975,182.25	267,013,717.95	18.83	100.00	100.00	100.00
紧固件	15,878,909.27	12,125,969.56	23.63	2.96	-5.68	6.99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105.87 万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241,132,533.77	148.34
华北地区	291,367,509.81	-36.06
华东地区	1,106,801,473.77	3.15
华南地区	283,311,110.79	-39.75
西南地区	361,318,888.73	180.88
西北地区	77,406,659.66	42.15
华中地区	133,337,684.50	-52.24
国外	32,785,798.96	262.12
合计	2,527,461,659.99	-1.55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率%	原因
应收票据	46,652,490.00	85,941,064.73	-45.72	主要为期末工程款票据结算减少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192,102,192.40	77,003,598.86	149.47	主要为预付投资、材料款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7,171,229.70	162,885,421.96	45.61	主要为保证金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395,024.73	20,337,378.59	-39.05	主要为股权投资亏损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66,056,804.34	113,547,655.32	-41.82	主要为子公司筹建完成转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15,252.81	350,144.20	104.27	主要为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622,133,542.77	413,171,629.89	50.58	主要为票据结算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应付利息	14,323,856.14	2,963,989.16	383.26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券而计提利息影响所致
应付股利	709,307.09	265,552.21	167.11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分红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1,519,987.61	64,858,877.10	71.94	主要为向控股公司暂借款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应付债券	690,583,010.74		100.00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券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4,401,893.67	4,724,497.19	628.16	主要为本期收购子公司影响所致

4、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率	原因
销售费用	42,783,843.87	31,887,905.01	34.17	主要为销售机构增加及运费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149,912,264.35	112,147,180.15	33.67	主要为职工薪酬福利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56,303,514.10	24,624,860.71	128.65	主要为银行借款增加、合并范围变化、债券利息计提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34,942.09	6,917,109.32	-132.31	主要为本期收回帐龄较长应收帐款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7,942,353.86	1,917,919.44	-514.11	主要为股权投资亏损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14,308.12	1,487,129.17	95.97	主要为本期财政补助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42,731.16	885,633.58	108.07	主要为社会公益捐赠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04,301.81	-61,772.85	-554.50	主要为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5、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率	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4,029,456.98	2,919,215,273.91	-32.04	主要为本期工程款票据结算影响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909.54		100.00	主要为本期增加出口业务影响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85,541,917.90	121,723,155.73	52.43	主要为职工薪酬福利上涨及合并范围变化

金				影响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联营企业没有分红影响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1,722.12	101,548.77	472.85	主要为资产处置增加影响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983,554.72	-100.00	主要为上期处置子公司股权影响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88,214.39	55,653,473.43	58.82	主要为子公司筹建投入影响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408,335.97	348,863,701.56	-56.60	主要为收购子公司差异影响所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发行公司债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5,00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公司债发行费用影响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461,907.99	299,090,382.76	167.63	主要为本期银行借款规模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974,800.98	42,061,822.19	94.89	主要为本期支付借款利息增加影响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181.08	-183,798.53	-147.11	主要为本期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6、报告期内，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7、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8、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比上年同期增长 14.47%，原因是报告期工程项目受原材料价格影响及部分工程决算增加影响毛利上升明显。

9、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1、宏观政策及行业波动风险。近年来，国内、国际整体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及政策波动巨大，国外多个国家政局的持续动荡以及由此引发的链式反应，使公司在扩展海外业务方面存在着比以往更大的不确定性；同时，在国内，工业企业投资意愿降低可能引起行业整体市场容量的减少，上述各项均可能带来宏观经济与政策的变化，进而对行业发展及公司业务机会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断调整目标客户，如将新兴产业、各行业的龙头企业等具有较好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企业作为工业建筑的目标市场，并据此定位客户需求和服务重点，提升公司市场份额；不断强化成本控制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提高客户满意度，巩固与增强核心竞争力；及时对宏观经济及市场情况的变化进行深入研究，通过不定期发布指导性文件，准确调整与指导经营；整合集团整体营销力量，提高重大项目的运作能力；加强项目风险评估，保证项目收款的良好开展；同时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行业竞争加剧：由于钢结构行业的广阔发展前景，市场新进入者不断增加，其中不乏产业链上下游的大中型企业，使钢结构行业整体竞争日趋激烈，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对此，公司立足自身竞争优势，提出以专业技术构建竞争壁垒，在“八大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实现高端品牌定位，确保优势地位；继续完善内部运营管理机制，复制推广管理标准体系，通过精益管理实现内涵式发展。

3、原材料价格波动：钢材是公司主要的原材料，如果公司工程合同签约后钢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又没有在恰当时机安排采购，有可能对成本控制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通过加强与战略供应商的关系建设、加大集中采购力度等方式降低采购成本；积极争取开口或半开口合同，部分转嫁材料涨价的风险。

4、安全风险：钢结构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自然环境复杂多变，如果管理制度不完善、安全监管不严格、操作不规范等因素均有可能构成安全风险隐患。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质量、安全制度、规范，细化安全目标考核办法，以机制保障安全目标的实现。

5、海外业务风险：随着公司海外市场开拓，产品出口增加，公司面临人民币汇率波动、政治动荡及区域经济环境恶化等风险。

为此，公司将采取签署相对弹性的合同条款，通过“内保外贷”、远期结售汇等方式，控制汇率风险；通过投保海外险种、制定海外业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方式积极规避海外业务中可能遇到的上述风险。

（四）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收购广东金刚幕墙有限公司 100%股权	22,059.00	已收购完成其 85.50% 股权	694.42
对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	312.50	完成	-96.82
对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增资	1,192.80 万美元	完成	
新设安徽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完成	5.50
苏州中节新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	报告期内工商变更未完成	
湖北工业建筑系统产业化项目	9,000.00	报告期内投入 1,664.93 万元	
重型异型钢结构生产基地项目	29,500.00	报告期内投入 2148.75 万元	-324.22
华南工业建筑系统产业化项目	12,600.00	报告期内投入 2686.19 万元	

注：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上述股权，并分两部分进行交割。目前公司已完成 85.50%股权的收购及工商变更，待广东金刚幕墙 2012 年审计报告出具后进行 14.50% 股权的转让；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其增资 312.50 万元，以取得其 51%的控股权；

3、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所控制企业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对其增资 1192.80 万美元；

4、经董事长审批，公司所控制企业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 2012 年 5 月 7 日在安徽芜湖注册成立安徽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 万元，法人代表：何卫良，经营范围：建筑幕墙、金属门窗、钢结构设计、制作、安装（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经营）。

5、为推动公司光伏建筑一体化业务发展，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公司对苏州中节新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 4000 万元人民币，间接参与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计划。

（五）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的现金分红政策，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2012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 2011 年末 586,56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1,059,620.00 元。另外，201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六、 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意见，不断积极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制度文件和相关具体规范。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精神，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调整，并此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应自身发展的需要，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章”中“第十条”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了重大信息的内部管理体系与机制；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责，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

公司按监管部门的要求，在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公司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的内控测评领导小组及以董事会秘书为组长的内控测评执行小组，并明确领导小组和执行小组的工作职责。公司将按照《方案》要求，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评价、审计等相关工作，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编制期间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公司证券投资部严格按时召集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做好对公司的监督检查和年度报告审阅工作，会同公司财务部、审计部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做好 2011 年财务报告、年度报告的沟通和审计工作。完成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和《201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写和公告工作。公司对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审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年度财务审计等方面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真地履行了职责。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12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 2011 年末 586,56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1,059,620.00 元。另外，201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5 月 23 日，除息日为 2012 年 5 月 24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2 年 5 月 30 日，并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三）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03 年参股设立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截至目前投资金额为 830 万人民币，持股比例 8.33%，现因该公司经营不善，为控制风险，债权人申请对北京三杰进行破产清算，并按照法律法规、法院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要

求推进实施。

(五)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六)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何卫良	分次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85.5% 股权、14.5% 股权	2012 年 3 月 13 日	22,059.00	694.42	否	经审计净资产	是	是	6.69

注：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上述股权，并分两部分进行交割。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 85.5%股权的收购及工商变更，待广东金刚幕墙 2012 年审计报告出具后进行 14.5%股权的转让。

(七)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单位：份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的范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团部门负责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人员等有明确绩效考核指标的人员
报告期内授出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行使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失效的权益总额	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	10,944,00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且已行使的权益总额	6,066,000
报告期内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历次调整	由于公司 2012 年实施了以公司 2011 年末股本为

<p>的情况以及经调整后的最新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p>	<p>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1,059,62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另外，2011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原来的 6.73 元/股调整为 6.66 元/股，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原来的 12.82 元/股调整为 12.75 元/股</p>
<p>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计量。</p>
<p>估值技术采用的模型、参数及选取标准</p>	<p>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p> <p>1、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参数选取情况说明：</p> <p>（1）期权的行权价 $X=10.15$ 元；（因公司 2010 年度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故行权价格调整为 6.73 元）</p> <p>（2）无风险收益率 r：我们以 2010 年的国债利率来代替无风险收益率。考虑到美式认购权证的最佳行权日是期权到期日，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计划期限是 4 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 3 期行权。故按照等待期的长短不同采用不同期限的国债利率，具体如下：</p> <p>等待期为 1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2.6%； 等待期为 2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3.1%； 等待期为 3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3.73%；</p> <p>（3）历史波动率 σ：取 2010 年 7 月 26 日公司股票前 30 个交易日的历史波动率，具体数值为 14.68%。</p> <p>2、预留股权参数选取情况说明：</p> <p>（1）期权的行权价 $x=12.82$</p> <p>（2）无风险收益率 r：我们以 2011 年的国债利率来代替无风险收益率。考虑到美式认购权证的最佳行权日是期权到期日，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计划期限是 3.4 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 2 期行权。故按照等待期的长短不同采用不同期限的国债利率，具体如下：</p> <p>等待期为 1.4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5.09%； 等待期为 2.4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8.72%；</p> <p>（3）历史波动率 σ：取 2011 年 7 月 8 日公司股票前 30 个交易日的历史波动率，具体数值为 3.08%。</p>
<p>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分摊期间及结果</p>	<p>分摊期为四年，2012 年 1 月-6 月分摊股权激励管理费 625.95 万元</p>

(八) 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9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7,465.7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7,465.7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1,367.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1,367.00

3、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5、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竞争承诺	是	是

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7、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8、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9、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精工钢构关于董事长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年1月5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年1月7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公司债申请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年1月10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股权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年1月14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为部分所控股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年1月17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1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1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重大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2 月 16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1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方案到期失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3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对控制企业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 2011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3 月 22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3 月 27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收购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股权资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3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4 月 1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业务承接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4 月 23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 2011 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012 年 5 月 3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股权解押暨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6 月 1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和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战略合作及对其投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6 月 6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股权解押暨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6 月 29 日	www.sse.com.cn
精工钢构关于“11 精工债” 2012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2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七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569,571.34	113,006,93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05,500.00	15,674,397.70
应收账款	(一)	94,186,572.59	110,763,988.09
预付款项		58,088,710.50	10,058,763.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7,372,757.06
其他应收款	(二)	1,000,674,855.49	367,325,667.41
存货		288,830,393.86	277,010,733.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59,555,603.78	991,213,243.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331,656,078.41	1,090,053,424.37
投资性房地产		8,573,811.36	8,758,426.32
固定资产		116,854,776.62	119,298,753.56
在建工程		406,096.27	20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450,207.35	22,705,19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510.91	45,67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8,783.57	2,775,79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2,048,264.49	1,243,837,274.72
资产总计		3,041,603,868.27	2,235,050,518.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2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0	26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0	258,671,255.00
应付账款		159,385,187.57	190,698,119.63
预收款项		10,422,148.74	6,439,637.55
应付职工薪酬		4,300,899.45	4,817,402.35
应交税费		6,956,635.75	7,848,894.96
应付利息		12,865,706.40	1,972,334.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577,611.05	74,001,10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7,508,188.96	809,448,752.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36,362.00	1,963,635.00
应付债券		690,583,010.74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2,219,372.74	1,963,635.00
负债合计		1,439,727,561.70	811,412,38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6,566,000.00	586,566,000.00
资本公积		431,259,117.56	424,999,617.5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176,727.37	64,176,727.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9,874,461.64	347,895,78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01,876,306.57	1,423,638,130.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41,603,868.27	2,235,050,518.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0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17,977,037.21	461,922,391.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46,652,490.00	85,941,064.73
应收账款	(三)	990,881,873.68	990,510,675.57
预付款项	(四)	192,102,192.40	77,003,598.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237,171,229.70	162,885,42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2,964,300,631.41	2,323,542,504.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49,085,454.40	4,101,805,656.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2,395,024.73	20,337,378.59
投资性房地产	(八)	35,318,982.65	27,975,228.89
固定资产	(九)	836,875,701.77	683,945,245.55
在建工程	(十)	66,056,804.34	113,547,655.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234,037,791.80	205,828,674.1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二)	406,705,732.67	339,344,489.79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715,252.81	350,14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38,767,705.14	40,132,88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0,872,995.91	1,431,461,706.13
资产总计		6,579,958,450.31	5,533,267,363.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2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682,750,000.00	63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622,133,542.77	413,171,629.89
应付账款	(十八)	1,440,554,985.03	1,549,162,113.91
预收款项	(十九)	574,791,797.32	473,102,673.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38,380,633.25	45,969,048.43
应交税费	(二十一)	117,260,782.67	122,164,171.70
应付利息	(二十二)	14,323,856.14	2,963,989.16
应付股利	(二十三)	709,307.09	265,552.21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111,519,987.61	64,858,877.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81,212,140.00	80,651,52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83,637,031.88	3,385,309,576.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六)	170,217,935.36	210,763,663.35
应付债券	(二十七)	690,583,010.74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996,0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1,796,946.10	211,763,663.35
负债合计		4,545,433,977.98	3,597,073,23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九)	586,566,000.00	586,566,000.00
资本公积	(三十一)	430,008,445.79	423,748,945.7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三十)		
盈余公积	(三十二)	87,746,083.75	87,746,083.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899,338,529.23	836,540,774.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36,480.11	-3,132,17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0,122,578.66	1,931,469,626.19
少数股东权益		34,401,893.67	4,724,497.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4,524,472.33	1,936,194,12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579,958,450.31	5,533,267,363.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312,993,933.76	334,622,121.12
减：营业成本	（四）	266,231,956.93	299,624,091.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87,852.23	1,955,581.00
销售费用		3,042,346.24	2,805,048.15
管理费用		22,331,271.17	29,252,252.00
财务费用		32,430,451.37	12,088,144.88
资产减值损失		2,435,373.60	3,837,244.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28,752,076.76	132,205,63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7,646.14	208,771.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186,758.98	117,265,398.78
加：营业外收入		621,604.82	174,778.82
减：营业外支出		13,056.66	459,826.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795,307.14	116,980,350.82
减：所得税费用		-242,988.62	-575,586.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038,295.76	117,555,937.4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038,295.76	117,555,937.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48,967,469.79	2,593,641,446.97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四)	2,548,967,469.79	2,593,641,446.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02,607,865.41	2,422,210,211.41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四)	2,118,496,113.95	2,215,864,310.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37,347,071.23	30,768,845.66
销售费用	(三十六)	42,783,843.87	31,887,905.01
管理费用	(三十七)	149,912,264.35	112,147,180.15
财务费用	(三十八)	56,303,514.10	24,624,860.71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	-2,234,942.09	6,917,109.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7,942,353.86	1,917,91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7,646.14	208,771.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417,250.52	173,349,155.00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2,914,308.12	1,487,129.1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1,842,731.16	885,633.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7,908.79	424,841.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488,827.48	173,950,650.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34,596,364.67	28,780,339.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92,462.81	145,170,311.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857,374.28	145,965,023.58
少数股东损益		1,035,088.53	-794,712.5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四)	0.18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四)	0.18	0.2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五)	-404,301.81	-61,772.85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4,488,161.00	145,108,53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453,072.47	145,903,250.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5,088.53	-794,712.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533,546.70	346,319,617.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99,499.02	70,400,44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933,045.72	416,720,06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598,493.37	224,392,575.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68,645.39	20,047,66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61,566.93	9,038,093.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118,115.04	327,558,62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146,820.73	581,036,95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213,775.01	-164,316,89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44,626,027.49	120,042,111.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1,153.85	563,270.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7,871,152.29	66,520,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828,333.63	187,125,482.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9,108.86	1,604,543.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2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3,715,000.00	81,7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984,108.86	83,354,54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44,224.77	103,770,938.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0	15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000,000.00	15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327,273.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07,336.13	32,781,353.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09,609.13	112,781,35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490,390.87	40,218,646.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840.63	-20,327,313.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94,170.09	74,669,672.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15,010.72	54,342,359.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4,029,456.98	2,919,215,273.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909.5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六)	43,271,361.81	38,722,14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7,403,728.33	2,957,937,42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7,137,380.49	2,399,499,836.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41,917.90	121,723,15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350,565.64	111,109,946.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六)	160,105,177.62	160,248,90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1,135,041.65	2,792,581,84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31,313.32	165,355,572.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1,54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1,722.12	98,983,554.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722.12	100,555,10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88,214.39	55,653,473.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408,335.97	348,863,701.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796,550.36	404,517,174.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14,828.24	-303,962,07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8,750,000.00	681,185,08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750,000.00	681,185,0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461,907.99	299,090,382.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974,800.98	42,061,822.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六)	10,3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811,708.97	341,152,20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938,291.03	340,032,875.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181.08	-183,798.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2,031.61	201,242,57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437,391.83	374,083,23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975,360.22	575,325,81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6,566,000.00	424,999,617.56			64,176,727.37		347,895,785.88	1,423,638,13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6,566,000.00	424,999,617.56			64,176,727.37		347,895,785.88	1,423,638,13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59,500.00					171,978,675.76	178,238,175.76
（一）净利润							213,038,295.76	213,038,295.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3,038,295.76	213,038,295.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59,500.00						6,259,5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59,500.00						6,259,500.00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059,620.00	-41,059,6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059,620.00	-41,059,62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82,796.03				1,282,796.03
2. 本期使用				1,282,796.03				1,282,796.0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6,566,000.00	431,259,117.56			64,176,727.37		519,874,461.64	1,601,876,306.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000,000.00	556,329,951.86			42,989,592.77		176,561,574.52	1,162,881,11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000,000.00	556,329,951.86			42,989,592.77		176,561,574.52	1,162,881,11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500,000.00	-178,858,800.00			-1,433,729.77		98,205,937.48	111,413,407.71
（一）净利润							117,555,937.48	117,555,937.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7,555,937.48	117,555,937.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41,200.00			-1,433,729.77			13,207,470.2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41,200.00						14,641,200.00
3. 其他					-1,433,729.77			-1,433,729.77
（四）利润分配							-19,350,000.00	-19,3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50,000.00	-19,35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3,500,000.00	-193,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3,500,000.00	-193,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57,274.03				457,274.03
2. 本期使用				457,274.03				457,274.0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500,000.00	377,471,151.86			41,555,863.00		274,767,512.00	1,274,294,526.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6,566,000.00	423,748,945.79			87,746,083.75		836,540,774.95	-3,132,178.30	4,724,497.19	1,936,194,12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6,566,000.00	423,748,945.79			87,746,083.75		836,540,774.95	-3,132,178.30	4,724,497.19	1,936,194,12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259,500.00					62,797,754.28	-404,301.81	29,677,396.48	98,330,348.95
（一）净利润							103,857,374.28		1,035,088.53	104,892,462.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3,857,374.28		1,035,088.53	104,892,462.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59,500.00						-404,301.81	29,086,062.83	34,941,261.0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59,500.00								6,259,500.00
3. 其他								-404,301.81	29,086,062.83	28,681,761.02
（四）利润分配							-41,059,620.00		-443,754.88	-41,503,374.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059,620.00		-443,754.88	-41,503,374.88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576,576.41						10,576,576.41
2. 本期使用				10,576,576.41						10,576,576.4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6,566,000.00	430,008,445.79			87,746,083.75		899,338,529.23	-3,536,480.11	34,401,893.67	2,034,524,472.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2 年 6 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000,000.00	558,035,770.09			66,558,949.15		597,283,762.08	-3,552,430.65	12,343,369.01	1,617,669,41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000,000.00	558,035,770.09			66,558,949.15		597,283,762.08	-3,552,430.65	12,343,369.01	1,617,669,41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93,500,000.00	-178,858,800.00					126,615,023.58	-61,772.85	-1,060,264.77	140,134,185.96
（一）净利润							145,965,023.58		-794,712.56	145,170,311.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965,023.58		-794,712.56	145,170,311.0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41,200.00						-61,772.85		14,579,427.1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41,200.00								14,641,200.00
3. 其他								-61,772.85		-61,772.85
（四）利润分配							-19,350,000.00		-265,552.21	-19,615,552.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50,000.00		-265,552.21	-19,615,552.21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3,500,000.00	-193,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3,500,000.00	-193,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003,428.34						11,003,428.34
2. 本期使用				11,003,428.34						11,003,428.34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500,000.00	379,176,970.09			66,558,949.15		723,898,785.66	-3,614,203.50	11,283,104.24	1,757,803,605.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方朝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詹剑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9）第 11 号文批准，由六安手扶拖拉机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六安市精工齿轮总厂、安徽强力新型模具总厂、六安市龙兴工业公司、河南省商城县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四家单位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22295。二零零二年五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类。

2002 年 2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22 号《关于核准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 4,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000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1,000.00 万元。

2004 年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控股集团”)受让了本公司之股东六安手扶拖拉机厂持有的大部分股权，同时要约收购本公司其它股东持有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本公司股东构成及持股数如下：精工控股集团持有 6,288.1218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57.165%；流通股股东持有 4,000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36.364%；六安手扶拖拉机厂持有 678.8832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6.172%；河南省商城县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持有 32.99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299%。

2005 年 11 月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共支付 920 万股股票对价，公司总股本不变。根据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5,5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6,5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68 号《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6,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23,0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08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 2007 年

末股本 23,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本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变更后总股本为 34,500 万股。

根据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79 号《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4,200 万普通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38,7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1 年 3 月 30 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 2010 年末股本 38,7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变更后总股本为 58,050 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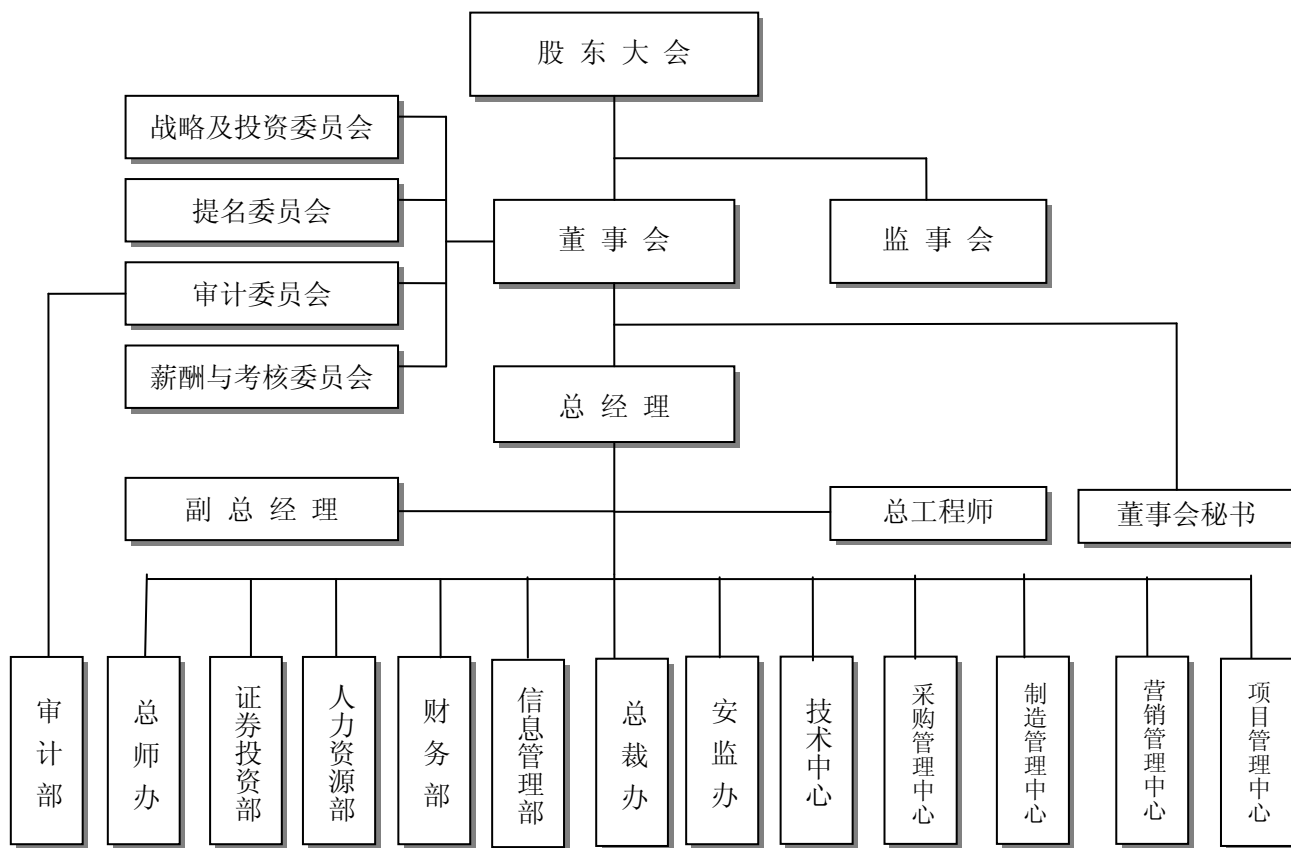
根据 2011 年度 12 月 13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606.60 万普通股，本次行权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58,656.60 万股。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8,656.6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58,656.6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以及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和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公司注册地：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孙公司和分公司包括：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分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钢结构”）；
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间特钢”）；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工业建筑”）；
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精工”）；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建建筑”）；
湖北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楚天”）；
湖北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精工”）；
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紧固件”）；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拜特”）；
香港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精工”）；

Singapore jingong steel structure limited.（以下简称“新加坡精工”）；
香港中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望投资”）；
Purple Cayman,Limited（以下简称“开曼公司”）；
精工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国际钢结构”）；
American Buildings Company Asia, L.P.（以下简称“美建亚洲”）；
浙江精工钢结构（澳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澳门”）；
武汉精工楚天新型墙体围护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墙体”）；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重钢”）；
精工工程（澳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工程”）；
Asia building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亚洲建筑系统”）；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精锐”）；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派建筑”）；
上海绿筑光能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绿筑光能”）；
浙江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精锐”）；
沈阳浙精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浙精”）；
长春浙精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浙精”）；
芜湖美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美建”）；
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设计院”）；
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刚”）；
浙江恒远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远”）；
广州市歌德建筑幕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德设计院”）；
金刚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刚国际”）；
安徽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金刚”）；

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

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

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

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个客户 2,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

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3-10	4.85-3.00
机器设备	8-12	3-10	12.15-7.50
运输设备	3-10	3-10	32.33-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10	3-10	19.40-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

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计算）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

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 件	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

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授予日确定方法应明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

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六)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注 1)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00、5.00 (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5.00、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2.50、15.00、25.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1.00、2.00、3.00

注 1：公司本部、安徽分公司、精工钢结构、空间特钢、精工工业建筑、湖北楚天、湖北精工、美建建筑、广东精工、长江紧固件、诺派建筑、精工重钢、上海精锐、浙江精锐、浙江恒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23 号《关于纳税人销售自产货物并同时提供建筑业劳务有关税收问题的公告》，对销售自产货物和提供增值税应税劳务取得的收入按 17% 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注 2：提供建筑业劳务收入（不包括按规定应征收增值税的自产货物和增值税应税劳务收入）按 3% 征收营业税；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按 5% 征收营业税；上海拜特、青岛设计院执行 5% 的营业税税率。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134000153）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1-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和《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查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火字[2011]123 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浙科发高[2011]263 号）认定精工钢结构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F201133000663），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1-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3）湖北精工于 2007 年 8 月获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减免资格，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2 年度为享受优惠政策的第五年，企业所得税为 12.5%；

（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931000364），认定美建建筑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2-2014 年度），201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21 号）规定：诺派建筑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即企业所得税为 12.5%，减免期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044000329）认定广东金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0-2012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执行。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精工工业建筑	控股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	9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轻型等钢结构产品，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900 万美元		99.93 注 1	99.93 注 1	是	47,796.11		
空间特钢	控股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	550 万美元	生产销售空间桁架钢结构等钢结构产品，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550 万美元		99.93 注 1	99.93 注 1	是	9,692.07		
香港精工	控股子公司	香港	生产、销售	9,5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	9,500 万美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1,441,364.51		
广东精工	全资子公司	佛山	生产、销售	8,000 万元	生产销售：高层重钢结构；钢结构设计、安装（持资质经营）	8,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新加坡精工	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 万新加坡元	主营钢结构工程施工、钢结构产品销售及材料采购	50 万新加坡元		100.00	100.00	是			
澳门工程	控股孙公	澳门	生产销售	10 万澳门	钢结构工程、土木工	无		99.62	99.62	是	-5,252.09		

	司			元	程、建筑材料零售			注 3	注 3				
沈 阳 浙 精	控股孙公司	沈阳	销售、设计、 咨询	800 万元	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 品销售、设计、施工、 咨询	800 万元		99.62 注 3	99.62 注 3	是		26,107.13	
长 春 浙 精	控股孙公司	长春	销售、设计、 咨询	400 万元	轻型、空间、高层用钢 结构及新型墙体材料 的销售、钢结构设计、 施工	400 万元		99.62 注 3	99.62 注 3	是		13,047.50	
芜 湖 美 建	控股孙公司	芜湖	设计、制造、 销售	100 万元	钢结构建筑产品设计、 制造、销售自产产品	100 万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安 徽 金 刚	控股孙公司	芜湖	设计、制造、 销售	100 万元	建筑幕墙、金属门窗、 钢结构设计、制作、安 装	100 万元		85.50	85.50	是		152,978.66	

注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持有精工工业建筑 75.00%股权，间接持有精工工业建筑 24.93%股权，公司直接持有空间特钢 75.00%股权，间接持有空间特钢 24.93%股权，间接持股由控股孙公司香港精工持有，按持股比例折算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精工工业建筑、空间特钢 99.93%股权。

注 2：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持有香港精工 26.32%股权，间接持有香港精工 73.40%股权，间接持股由控股子公司精工钢结构持有，按持股比例折算直接及间接持有香港精工 99.72%股权，同时香港精工间接持有芜湖美建 100%股权，按持股比例折算公司间接持有芜湖美建 99.72%股权。

注 3：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间接持有澳门工程、沈阳浙精、长春浙精 99.62%股权，间接持股由控股子公司精工钢结构持有，精工钢结构持有澳门工程、沈阳浙精、长春浙精 100.00%股权，按持股比例折算公司间接持有澳门工程、沈阳浙精、长春浙精 99.62%股权。澳门工程登记股额中 1 股通过裘建华代为持股。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精工钢结构	控股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35,310 万元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35,310 万元		99.62 (注 1)	99.62 (注 1)	是	2,204,486.30		
长江紧固件	全资子公司	六安	生产销售	1,500 万元	生产、销售金属标准件、机械配件	1,5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上海拜特	控股孙公司	上海	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钢结构专业领域的四技服务	5,000 万元		99.62 (注 2)	99.62 (注 2)	是			
楚天墙体	控股孙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	2,910 万元	新型墙体材料制造及销售	2,910 万元		99.62 (注 3)	99.62 (注 3)	是			
精工重钢	全资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300 万元	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钢结构工程和	5,3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招标工程；承包
上述工程的勘
测、咨询和监理

注 1：本期公司收购精工国际钢结构持有精工钢结构 4%股权，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计直接持有精工钢结构 99.62%的股权。

注 2：本期精工钢结构收购本公司持有上海拜特 100%股权，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间接持有上海拜特 99.62%的股权。

注 3：本期精工钢结构收购本公司持有楚天墙体 100%股权，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间接持有楚天墙体 99.62%的股权。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湖北精工	控股孙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	500 万美元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500 万美元		99.65 注 1	99.65 注 1	是	-21,837.77		
精工澳门	控股孙公司	澳门	生产销售	无	钢结构工程、土木工程、土木工程建筑材料零售业	1 澳门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68,701.53		
湖北楚天	全资子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	5,000 万元	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开曼公司	控股孙公司	Cayman. Island.B.W.I		1,050 万美元	轻型工程钢结构建筑及相关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	1,050 万美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54,113.63		
美建亚洲	控股孙公司	Cayman. Island.B.W.I		1,500 万美元	轻型工程钢结构建筑及相关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	1,500 万美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61,726.65		
美建建筑	控股孙	上海	生产销售	1,100 万美元	设计制造、安装、销售钢结构及配套的	1,100 万美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367,567.79		

	公司				器材和配件								
中望投资	控股孙公司	香港	实业贸易、投资	1 港元	实业贸易、投资	1 港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200,000.66		
精工国际钢结构	控股孙公司	香港	实业贸易、投资	3,990 万港元	实业贸易、投资	3,990 万港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100,205.06		
亚洲建筑系统	控股孙公司	香港	实业贸易、投资	2 港元	实业贸易、投资	2 港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1,464.81		
上海精锐	控股孙公司	上海	生产销售	1,692.8 万美元	设计、开发、生产建筑金属压型单板、金属复合板等，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	1,692.8 万美元		99.93 注 3	99.93 注 3	是	409,150.37		
诺派建筑	控股孙公司	上海	生产销售	500 万美元	设计、制造、加工新型建筑材料及相关配件	500 万美元		99.72 注 2	99.72 注 2	是	-31,745.64		
上海绿筑光能	控股孙公司	上海	设计、销售	2,500 万元	光伏电池、组件、组件支架、光伏系统设备等的的设计、销售	2,500 万元		99.93 注 3	99.93 注 3	是	-7,701.46		
浙江精锐	控股孙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	228 万美元	生产销售建筑金属屋面、金属墙面、金属围护材料及其他钢结构产品	228 万美元		99.88 注 3	99.88 注 3	是	-8,549.32		
广东金刚	控股子公司	广州	生产销售、设计、按装	8,500 万元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建筑幕墙工程、新型材料研究，	8,500 万元		85.50 注 4	85.50 注 4	是	25,057,108.37		
浙江恒远	控股孙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按装	2,513 万元	生产销售、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2,513 万元		85.50 注 4	85.50 注 4	是	1,748,474.42		
歌德设计院	控股孙公司	广州	设计、销售	100 万元	建筑幕墙的设计、研究、销售	100 万元		85.50 注 4	85.50 注 4	是	133,620.17		
金刚国际	控股孙公司	香港	工程承揽	1 万美元	工程承揽	无		85.50 注 4	85.50 注 4	是	-462.48		
青岛设计院	控股子公司	青岛	设计、销售	612.5 万元	建筑工程设计	612.5 万元		51.00 注 5	51.00 注 5	是	2,625,467.01		

(二) 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6 家：

- (1) 本期公司购买广东金刚 85.50%的股权，而广东金刚持有浙江恒远 100%的股权，持有歌德设计院 100%的股权，持有金刚国际 100%的股权；故合并新增广东金刚、浙江恒远、歌德设计院、金刚国际等四家控股公司；
- (2) 本期子公司广东金刚新设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刚；
- (3) 本期公司增资青岛设计院，持股比例为 51%股权。

2、 本期无减少合并单位。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广东金刚	167,190,722.24	9,726,858.44
浙江恒远	12,058,444.29	-858,407.18
歌德设计院	921,518.45	-21,672.45
金刚国际	-3,203.82	-691.10
安徽金刚	1,055,025.22	55,025.22
青岛设计院	5,358,095.94	-2,031,888.45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五)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六)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1.1 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从广东金刚幕墙实际控制人何卫良及股东黄庆文处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

广东金刚是一家专业从事建筑幕墙工程承包设计安装的公司，持有浙江恒远

100%的股权，持有歌德设计院 100%的股权，持有金刚国际 100%的股权。在被合并之前，广东金刚的实际控制人和股东与本公司为非关联方。

2012 年 1 月，公司签署了《关于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协议》，分二个阶段交易，第一阶段交易价格为 220,590,000.00 元人民币，第二阶段交易价格为 37,410,000.00 元人民币，2012 年 2 月 2 日公司按协议以现金方式支付第一阶段交易额的 70%款项即 154,413,000.00 元，2012 年 3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公司按协议以现金方式支付第一阶段交易额的 30%款项即 66,177,000.00 元。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完成第一阶段交易，持有广东金刚 85.50%股权。公司以 2012 年 3 月 13 日为购买日，合并成本在购买日的总额为人民币 220,590,000.00 元。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工商变更完成日。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广东金刚	6,736.12 万元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22,059.00 万元，在合并中取得广东金刚、浙江恒远、歌德设计院、金刚国际权益，上述公司所属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5,322.88 万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6,736.12 万元确认为商誉

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购买日		上一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数据来源
流动资产	57,394.41	57,394.41	56,507.71	注
固定资产	5,460.15	6,438.45	4,513.02	注
无形资产	1,668.95	3,168.03	1,676.21	注
流动负债	49,357.88	49,357.88	48,415.71	注
净资产	15,444.11	17,921.49	15,352.69	注

注：上一资产负债表日数据来源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2】第 150559 号审计报告。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收入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净利润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经营净现金流
广东金刚	16,046.82	911.00	-7,220.59
浙江恒远	1,047.03	-102.60	144.24

歌德设计院	无	-1.69	0
金刚国际	无	-0.04	-0.07

1.2 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 312.50 万元。

公司与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书。2012 年 1 月 17 日青岛良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良所内验字[2012]1008 号验资报告，公司增资金额为 312.50 万元。2012 年 2 月 23 日完成增资工商变更手续，增资完成后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12.50 万元，公司持有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公司以 2012 年 2 月 23 日为购买日，合并成本在购买日的总额为人民币 312.50 万元。购买日的确定依据：工商变更完成日。

本次收购的溢折价的处理方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确认本次收购的营业外收入为 101,425.84 元。

单位：万元

购买日所有者权益	投资单位应享有权益	投资成本	收购成本与享有权益的差	应确认营业外收入
632.63	322.64	312.50	10.14	10.14

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一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数据来源
流动资产	795.77	550.85	注
流动负债	185.48	146.96	注
净资产	632.63	426.50	注

注：上一资产负债表日数据来源于青岛设计院编制的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收入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净利润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青岛设计院	138.93	-96.82	-69.74

(七) 本期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八)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九)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十)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的子公司香港精工、孙公司中望投资、精工国际钢结构、美建亚洲、开曼公司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美元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2 年 6 月 30 日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本公司的子公司新加坡精工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新加坡元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2 年 6 月 30 日新加坡元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本公司的孙公司精工澳门、澳门精工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澳门元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2 年 6 月 30 日澳门元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本公司的孙公司亚洲建筑系统、金刚国际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港元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2 年 6 月 30 日港元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746,380.62	1.0000	746,380.62	648,894.38	1.0000	648,894.38
美元	2,008.66	6.3249	12,704.57	2,408.66	6.3009	15,176.73
澳门元				24,678.89	0.7886	19,461.77
新加坡元	190.72	4.9690	947.69	190.72	4.8679	928.41
小计			760,032.88			684,461.2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65,142,178.70	1.0000	165,142,178.70	287,358,632.60	1.0000	287,358,632.60
美元	2,470,363.08	6.3249	15,624,799.44	1,661,483.49	6.3009	10,468,841.32
日元				1.00	0.0811	0.08
港元	8,208,946.94	0.7959	6,533,500.87	1,912,595.93	0.8107	1,550,541.52
澳门元	201,844.08	0.8152	164,543.29	1,104,489.75	0.7886	871,000.62
新加坡元	1,761,268.58	4.9690	8,751,743.57	1,793,885.97	4.8679	8,732,457.51
小计			196,216,765.87			308,981,473.6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21,000,238.46	1.0000	321,000,238.46	152,256,456.75	1.0000	152,256,456.75

小计			321,000,238.46			152,256,456.75
合 计			517,977,037.21			461,922,391.6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0,460,038.80	64,998,411.97
信用证保证金	2,930,298.28	34,517,707.04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90,000,000.00	15,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90,411,676.99	49,908,219.83
工资保证金	7,198,224.39	2,832,117.91
合 计	321,000,238.46	167,256,456.75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456,990.00	76,441,064.73
商业承兑汇票	7,195,500.00	9,500,000.00
合计	46,652,490.00	85,941,064.73

2、 本期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69,489,707.21 元；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15,391,000.00 元。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前五名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第一名	2012-1-9	2012-7-9	16,000,000.00	
第二名	2012-4-16	2012-10-16	15,000,000.00	
第三名	2012-1-19	2012-7-19	14,000,000.00	
第四名	2012-5-22	2012-11-22	10,400,000.00	
第五名	2012-6-8	2012-12-5	10,000,000.00	
合计			65,400,000.00	

5、 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

6、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99,370,808.39	58.50	34,968,540.39	5.00	795,410,935.82	66.49	39,770,546.80	5.00
1—2 年	265,784,133.57	22.23	26,578,413.37	10.00	156,677,180.85	13.10	15,765,981.89	10.06
2—3 年	74,168,960.39	6.20	22,250,688.11	30.00	86,690,702.26	7.25	28,035,702.16	32.34
3—4 年	63,572,042.77	5.32	31,786,021.39	50.00	47,948,004.51	4.01	26,118,605.53	54.47
4—5 年	17,847,959.11	1.49	14,278,367.29	80.00	69,453,474.31	5.80	55,978,785.80	80.60
5 年以上	74,793,343.23	6.26	74,793,343.23	100.00	40,076,358.17	3.35	40,076,358.17	100.00
合计	1,195,537,247.46	100.00	204,655,373.78	17.12	1,196,256,655.92	100.00	205,745,980.35	17.20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182,860,982.24	98.94	191,979,108.56	16.23	1,183,580,390.70	98.94	193,069,715.13	16.31
组合小计	1,182,860,982.24	98.94	191,979,108.56	16.23	1,183,580,390.70	98.94	193,069,715.13	16.31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12,676,265.22	1.06	12,676,265.22	100.00	12,676,265.22	1.06	12,676,265.22	100.00
合计	1,195,537,247.46	100.00	204,655,373.78	17.12	1,196,256,655.92	100.00	205,745,980.35	17.2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9,370,808.39	58.50	34,968,540.39	795,410,935.82	66.49	39,770,546.81
1—2 年	265,784,133.57	22.23	26,578,413.36	156,567,998.85	13.09	15,656,799.89
2—3 年	74,168,960.39	6.20	22,250,688.12	83,792,857.30	7.01	25,137,857.20
3—4 年	63,572,042.77	5.32	31,786,021.39	43,658,798.00	3.65	21,829,399.01
4—5 年	17,847,959.11	1.49	14,278,367.29	67,373,442.56	5.63	53,898,754.05
5 年以上	62,117,078.01	5.20	62,117,078.01	36,776,358.17	3.07	36,776,358.17
合计	1,182,860,982.24	98.94	191,979,108.56	1,183,580,390.70	98.94	193,069,715.1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2,676,265.22 元，为以前年度形成的工程款，由于账龄较长，公司预计无法收回，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金德新型管业有限公司	3,722,150.00	3,722,150.00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江苏永业集团公司	3,308,782.00	3,308,782.00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金德管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0,271.75	2,100,271.75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衢州金德塑胶管业有限公司	2,010,000.00	2,010,000.00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广东金德新型管业有限公司	830,448.00	830,448.00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湘北威尔曼制药有限公司	291,523.00	291,523.00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浙江金德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269,571.50	269,571.50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贵州毕节顺泰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143,518.97	143,518.97	100	涉及诉讼，且不可回收
合计	12,676,265.22	12,676,265.22		

3、本期期初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扩建工程指挥部	正常收回	4-5 年	13,584,278.94	10,867,423.15
郑州国际会展中心指挥	正常收回	4-5 年	8,000,000.00	6,400,000.00

部				
合计			21,584,278.94	17,267,423.15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43,165.04 元，核销应收账款为账龄较长的工程款，由于客户破产、注销等原因，公司预计无法收回进行应收账款核销。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1、TCL 双菱空调器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款	395,500.00	协议扣减	否
2、皇家建筑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工程款	63,189.05	公司注销	否
3、安徽美华钢结构有限公司	工程款	364,000.00	公司已注销	否
4、关东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工程款	77,500.00	协议闭合	否
5、北京吉普汽车有限公司	工程款	97,500.00	协议闭合	否
6、安徽宏大汽车工业塑料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3,500.00	已过诉讼时效	否
7、辽河油田通达实业总公司	工程款	47,160.00	公司已注销	否
8、漯河鼎利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45,152.00	公司已注销	否
9、旭电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000.00	公司已注销	否
10、中国建设第七工程局七零六项目经理部	工程款	209,262.99	公司已注销	否
11、镇江前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527,000.00	公司已注销	否
12、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材料款	2,928,401.00	公司已破产	否
合计		5,043,165.04		

5、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32,502,732.13	1-2 年	2.72
第二名	客户	23,337,097.84	1 年	1.95
第三名	客户	21,637,966.00	1 年	1.81
第四名	客户	21,549,169.00	1-2 年	1.80
第五名	客户	15,855,053.27	1-2 年	1.33
合计		114,882,018.24		9.61

7、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8、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7,161,931.07	92.22	71,713,412.87	93.13
1 至 2 年	9,359,721.99	4.87	2,311,732.92	3.00
2 至 3 年	2,664,135.76	1.39	1,339,835.31	1.74
3 年以上	2,916,403.58	1.52	1,638,617.76	2.13
合计	192,102,192.40	100.00	77,003,598.8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被投资单位	40,000,000.00	1 年以内	期末工商变更未完成
第二名	供应商	21,791,250.3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供应商	5,2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供应商	3,590,396.8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供应商	6,339,191.9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6,920,839.13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期末关联方预付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5、外币余额

币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新加坡元	67,667.59	4.9690	336,240.25	51,614.00	4.8679	251,251.79
澳门元	839,716.98	0.7959	668,330.74	20,640.00	0.7886	16,276.70
合计			1,004,570.99			267,528.49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8,254,934.90	56.65	7,912,746.72	5.00	112,520,096.76	57.33	5,626,442.99	5.00

1—2 年	71,501,325.67	25.59	7,150,132.58	10.00	37,797,845.32	19.26	3,779,784.54	10.00
2—3 年	23,172,726.28	8.29	6,951,817.89	30.00	21,443,771.67	10.93	6,433,131.50	30.00
3—4 年	9,742,894.88	3.49	4,871,447.46	50.00	11,974,585.87	6.10	5,987,292.95	50.00
4—5 年	6,927,463.02	2.48	5,541,970.40	80.00	4,878,871.56	2.49	3,903,097.24	80.00
5 年以上	9,766,315.61	3.50	9,766,315.61	100.00	7,645,154.27	3.89	7,645,154.27	100.00
合计	279,365,660.36	100.00	42,194,430.66	15.10	196,260,325.45	100.00	33,374,903.49	17.01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78,518,736.84	99.70	41,347,507.14	14.85	195,413,401.93	99.57	32,527,979.97	16.65
组合小计	278,518,736.84	99.70	41,347,507.14	14.85	195,413,401.93	99.57	32,527,979.97	16.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6,923.52	0.30	846,923.52	100	846,923.52	0.43	846,923.52	100
合计	279,365,660.36	100.00	42,194,430.66	15.10	196,260,325.45	100.00	33,374,903.49	17.01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8,254,934.90	56.65	7,912,746.72	112,520,096.76	57.33	5,626,442.99
1—2 年	71,501,325.67	25.59	7,150,132.58	37,797,845.32	19.26	3,779,784.54
2—3 年	23,172,726.28	8.29	6,951,817.89	21,443,771.67	10.93	6,433,131.50
3—4 年	9,742,894.88	3.49	4,871,447.46	11,974,585.87	6.10	5,987,292.95

4-5 年	6,927,463.02	2.48	5,541,970.40	4,878,871.56	2.49	3,903,097.24
5 年以上	8,919,392.09	3.20	8,919,392.09	6,798,230.75	3.46	6,798,230.75
合计	278,518,736.84	99.70	41,347,507.14	195,413,401.93	99.57	32,527,979.97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846,923.52 元，由于账龄较长，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刘福红	412,655.44	412,655.44	100	无法收回
天水锻压机床厂	308,750.00	308,750.00	100	无法收回
吴江市正大电热电器有限公司	48,750.00	48,750.00	100	无法收回
镇江市升泰物资有限公司	76,768.08	76,768.08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846,923.52	846,923.52		

3、本期无期初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77,361.19 元。核销其他应收款为账龄较长的款项，由于客户破产、注销等原因，公司预计无法收回进行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石家庄泰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已过诉讼时效	否
浙江宝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40,000.00	公司已注销	否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代垫费用	837,361.19	公司已破产	否
合计		977,361.19		

5、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客户	20,614,750.00	1-2 年	7.38	履约保证金
第二名	客户	7,990,000.00	1 年	2.86	履约保证金
第三名	项目经理	5,445,116.60	1-2 年	1.95	借款
第四名	客户	5,235,587.70	1-2 年	1.87	履约保证金
第五名	客户	4,813,248.90	1 年	1.72	保证金
合计		44,098,703.20		15.78	

7、期末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况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8、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本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593,121.55	2,451,654.46	282,141,467.09	265,441,996.26	2,451,654.46	262,990,341.80
周转材料				603,891.47		603,891.47
委托加工物资	57,225,770.43		57,225,770.43	9,882,735.53		9,882,735.53
在产品	152,401,208.83	755,505.00	151,645,703.83	112,580,276.53	755,505.00	111,824,771.53
库存商品	311,448,663.23	2,342,065.25	309,106,597.98	204,337,761.84	2,323,797.56	202,013,964.28
发出商品				46,845,361.27		46,845,361.27
工程施工(减工程结算)	2,164,181,092.08		2,164,181,092.08	1,689,381,438.30		1,689,381,438.30
合计	2,969,849,856.12	5,549,224.71	2,964,300,631.41	2,329,073,461.20	5,530,957.02	2,323,542,504.18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451,654.46					2,451,654.46
委托加工物资						0.00
在产品	755,505.00					755,505.00
库存商品	2,323,797.56		18,267.69			2,342,065.25
工程施工(减工程结算)						
合计	5,530,957.02		18,267.69			5,549,224.71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本期无转销	本期无转回
委托加工物资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本期无转销	本期无转回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本期无转销	本期无转回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本期无转销	本期无转回
工程施工(减工程结算)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本期无转销	本期无转回

4、 无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联营企业	12,395,024.73	12,037,378.59
其他股权投资		8,300,000.00
小计	12,395,024.73	20,337,378.59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2,395,024.73	20,337,378.59

2、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相关信息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49.00	49.00	65,929,900.48	40,657,076.67	25,272,823.81	56,279,408.00	729,890.09

3、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00	12,037,378.59	357,646.14		12,395,024.73	49.00	49.00				
权益法小计		9,800,000.00	12,037,378.59	357,646.14		12,395,024.73	49.00	49.00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成本法小计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合计		18,100,000.00	20,337,378.59	-7,942,353.86		12,395,024.73						

4、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情况说明

因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债权人申请，2012 年 5 月 29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二中民破字第 09093-5 号）通知债权人进行债权申报，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本期确认为投资损失。

(八)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33,908,167.08	8,379,050.99		42,287,218.07
房屋、建筑物	33,908,167.08	8,379,050.99		42,287,218.07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5,932,938.19	1,035,297.23		6,968,235.42
房屋、建筑物	5,932,938.19	1,035,297.23		6,968,235.42
3.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合计	27,975,228.89	7,343,753.76		35,318,982.65
房屋、建筑物	27,975,228.89	7,343,753.76		35,318,982.65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7,975,228.89	7,343,753.76		35,318,982.65
房屋、建筑物	27,975,228.89	7,343,753.76		35,318,982.65

本期折旧额 1,035,297.23 元。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81,720,236.19	207,393,692.86		4,342,573.96	1,284,771,355.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0,690,143.97	151,280,256.90			741,970,400.87
机器设备	427,067,466.99	42,954,936.29		1,565,143.33	468,457,259.95
运输工具	25,322,058.80	6,729,270.21		2,103,497.02	29,947,831.9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640,566.43	6,429,229.46		673,933.61	44,395,862.28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7,774,990.64	15,945,180.44	37,333,268.22	3,157,785.98	447,895,653.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9,441,514.67	3,175,848.20	15,045,669.87		157,663,032.74
机器设备	225,610,578.66	9,757,389.82	16,825,749.98	688,880.80	251,504,837.66
运输工具	11,727,791.10	1,091,082.19	2,552,511.39	1,479,518.36	13,891,866.32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995,106.21	1,920,860.23	2,909,336.98	989,386.82	24,835,916.6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3,945,245.55	154,115,244.20	1,184,787.98	836,875,701.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1,248,629.30	133,058,738.83		584,307,368.13
机器设备	201,456,888.33	16,371,796.49	876,262.53	216,952,422.29
运输工具	13,594,267.70	3,085,676.63	623,978.66	16,055,965.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645,460.22	1,599,032.25	-315,453.21	19,559,945.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3,945,245.55	154,115,244.20	1,184,787.98	836,875,701.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1,248,629.30	133,058,738.83	0.00	584,307,368.13
机器设备	201,456,888.33	16,371,796.49	876,262.53	216,952,422.29
运输工具	13,594,267.70	3,085,676.63	623,978.66	16,055,965.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645,460.22	1,599,032.25	-315,453.21	19,559,945.68

本期折旧额 37,333,268.22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4,061,920.14 元。

本期购买子公司转入固定资产原值 71,219,445.27 元，累计折旧 15,945,180.44 元。

2、期末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3、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 产权证书 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湖北精工）	7,270,003.59	正在办理	2012 年
房屋及建筑物（长江紧固件）	3,983,405.17	已完工,正在办理结算	2012 年
房屋及建筑物（广东精工）二期 科技楼	12,061,952.33	已完工,正在办理结算	2012 年
房屋及建筑物（广东精工）办公	8,762,707.37	已完工,正在办理结算	2012 年

楼			
房屋及建筑物（广东精工）二期 厂房	27,114,148.13	已完工,正在办理结算	2012 年
房屋及建筑物（精工重钢）	72,449,071.66	已完工,正在办理结算	2012 年
合 计	131,641,288.25		

7、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类 别	账面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6,336,183.61	67,532,018.83	198,804,164.78
合 计	266,336,183.61	67,532,018.83	198,804,164.78

具体详见“附注九、承诺事项”。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湖北精工二期厂房	17,688,961.17		17,688,961.17	6,480,872.60		6,480,872.60
诺派建筑生产线	12,825,936.19		12,825,936.19	12,743,258.02		12,743,258.02
精工工业建筑工厂改造工程	9,349,757.42		9,349,757.42	4,870,158.61		4,870,158.61
广东精工机器设备	9,301,933.14		9,301,933.14			
美建建筑三期扩建	8,292,560.83		8,292,560.83	506,611.57		506,611.57
楚天墙体新宿舍楼	2,617,750.00		2,617,750.00	1,418,117.04		1,418,117.04
精工重钢一期厂房及辅房	2,357,590.53		2,357,590.53	63,856,258.03		63,856,258.03
精工重钢生产设备	1,322,799.68		1,322,799.68	9,404,137.42		9,404,137.42
湖北楚天设备安装	1,130,129.56		1,130,129.56			
美建建筑污水处理工程	277,922.20		277,922.20	177,922.20		177,922.20
湖北精工设备安装	276,705.23		276,705.23	276,705.23		276,705.23
轻钢 ERP 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安徽新建辅房	199,807.10		199,807.10			
诺派建筑综合管理软件	119,658.12		119,658.12	119,658.12		119,658.12
精工钢结构会议展览中心建筑 工程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重钢制造 10KV 高配改造工程	39,004.00		39,004.00			
安徽设备改造	6,289.17		6,289.17			
广东精工二期工程				12,342,620.72		12,342,620.72
精工重钢设备				854,281.16		854,281.16
精工钢结构食堂改造三期				128,262.50		128,262.50
精工工业建筑车棚				118,792.10		118,792.10
小计	66,056,804.34		66,056,804.34	113,547,655.32		113,547,655.32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精工重钢一期厂房及辅房		63,856,258.03	1,776,765.68	63,275,433.18			注 1				自筹	2,357,590.53
广东精工二期工程		12,342,620.72	34,892,275.88	47,234,896.60			注 2				自筹	0.00
诺派建筑复合生产线		12,743,258.02					注 3				自筹	12,743,258.02
湖北精工二期厂房		6,480,872.60	11,208,088.57				注 4				自筹	17,688,961.17
合计		95,423,009.37	47,877,130.13	110,510,329.78								32,789,809.72

注 1：主体厂房完工，部分辅房还在建设中。

注 2：主体厂房完工，试生产未正式投产。

注 3：设备正在安装调试中。

注 4：正在建设中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金额为 124,061,920.14 元。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226,976,943.14	33,311,611.40		260,288,554.54
(1).土地使用权	214,261,774.06	32,766,647.31		247,028,421.37
(2).软件/非专利技术	12,715,169.08	544,964.09		13,260,133.17
2、累计摊销合计	21,148,269.03	5,102,493.71		26,250,762.74
(1).土地使用权	19,886,550.73	3,682,566.00		23,569,116.73
(2).软件/非专利技术	1,261,718.30	1,419,927.71		2,681,646.01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5,828,674.11	28,209,117.69		234,037,791.80
(1).土地使用权	194,375,223.33	29,084,081.31		223,459,304.64
(2).软件/非专利技术	11,453,450.78	-874,963.62		10,578,487.16
4、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专有技术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5,828,674.11	28,209,117.69		234,037,791.80
(1).土地使用权	194,375,223.33	29,084,081.31		223,459,304.64
(2).软件/非专利技术	11,453,450.78	-874,963.62		10,578,487.16

注：（1）本期摊销额 3,841,497.74 元。

（2）本期购买子公司转入无形资产原值 33,013,894.60 元，累计摊销 1,260,995.97 元。

（3）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01,913,845.58 元，详见“附注九、承诺事项”。

(十二) 商誉

1、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湖北精工少数股东股权	2,923,049.70			2,923,049.70	
湖北楚天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45,736.86			845,736.86	
亚洲建筑系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5,575,703.23			335,575,703.23	
收购广东金刚非同		67,361,242.88		67,361,242.88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 计	339,344,489.79	67,361,242.88			406,705,732.67

商誉的说明：

(1) 本期增加说明

2012 年 1 月，公司签署了《关于收购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协议》，分二个阶段交易，第一阶段交易价格为 220,590,000.00 元人民币，第二阶段交易价格为 37,410,000.00 元人民币，2012 年 2 月 2 日公司按协议以现金方式支付第一阶段交易额的 70%款项即 154,413,000.00 元，2012 年 3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公司按协议以现金方式支付第一阶段交易额的 30%款项即 66,177,000.00 元。公司以 2012 年 3 月 13 日为购买日，合并成本在购买日的总额为人民币 220,590,000.00 元。

公司共支付人民币 220,590,000.00 元收购广东金刚股权，合并成本超过购买日（2012 年 2 月 28 日）广东金刚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67,361,242.88 元确认为广东金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的商誉。

(2) 期末未减值的说明：

1) 对亚洲建筑系统期末商誉

商誉的形成主要由于未来预期收益。根据收购日至本期末的收益情况，未发现减值迹象。

2) 对湖北楚天及精工楚天期末商誉

结合最新的市场价格对两公司账面资产（土地、房产等）进行重估，净资产未低于收购的股权价格，未发生减值迹象。

3) 对广东金刚期末商誉

结合最新的市场价格对两公司账面资产（土地、房产等）进行重估，净资产未低于收购的股权价格，未发生减值迹象。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车改补贴	350,144.20	80,000.00	182,633.32		247,510.88	
装修		544,273.87	76,531.94		467,741.93	
合计	350,144.20	624,273.87	259,165.26		715,252.81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质量保证金	157,641.41	282,465.69
可抵扣亏损	330,538.60	268,659.34
资产减值准备	38,279,525.13	37,368,773.08
其他		2,212,991.57
合计	38,767,705.14	40,132,889.68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金额
坏帐准备	246,849,804.44
存货跌价准备	5,549,224.71
预提质量保证金	1,050,942.76
可抵扣亏损	1,322,154.39
合 计	254,772,126.30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计提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239,120,883.84	16,002,656.61	15,014,213.37	17,267,423.15	6,020,526.23	246,849,804.44
存货跌价准备	5,530,957.02		18,267.69			5,549,224.71
合计	244,651,840.86	16,002,656.61	15,032,481.06	17,267,423.15	6,020,526.23	252,399,029.15

注:其他增加为本期收购广东金刚、歌德设计院、浙江恒远、青岛设计院增加。

(十六)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65,000,000.00	328,000,000.00
保证借款	317,750,000.00	305,000,000.00
合计	682,750,000.00	633,000,000.00

2、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七)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明细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8,679,825.47	271,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3,453,717.30	26,971,629.89
国内信用证		115,000,000.00
合计	622,133,542.77	413,171,629.89

2、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金额 622,133,542.77 元。

3、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十八)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73,937,702.98	1,316,934,565.80
1-2 年	97,677,068.18	97,241,579.77
2-3 年	30,737,725.18	76,460,667.38
3 年以上	38,202,488.69	58,525,300.96
合 计	1,440,554,985.03	1,549,162,113.91

2、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为分包商工程款 73,763,965.35 元，未结转原因系本公司承接的工程与业主未结算完毕，相应应付分包商工程款未结算完毕。

(十九)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95,961,146.90	472,682,446.81
1-2 年	72,242,004.41	286,043.24

2-3 年	4,909,481.97	122,779.90
3 年以上	1,679,164.04	11,404.04
合 计	574,791,797.32	473,102,673.99

2、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711,759.56	157,610,451.90	165,942,363.31	22,379,848.15
(2) 职工福利费		7,816,570.01	7,792,890.63	23,679.38
(3) 社会保险费	3,229,132.24	24,675,488.46	24,450,155.52	3,454,465.18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217,041.88	15,397,927.30	15,280,092.60	2,334,876.58
医疗保险费	695,721.92	6,034,623.89	5,957,698.35	772,647.46
工伤保险费	143,581.65	1,157,539.00	1,173,712.08	127,408.57
生育保险费	52,256.31	473,470.77	457,840.82	67,886.26
失业保险费	120,530.48	1,611,927.50	1,580,811.67	151,646.31
(4) 住房公积金	293,584.45	1,995,505.54	2,025,399.70	263,690.29
(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1,734,572.18	3,881,884.35	3,357,506.28	12,258,950.25
(6) 其他				
合 计	45,969,048.43	195,979,900.26	203,568,315.44	38,380,633.25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372,203.12	12,753,857.46
营业税	77,871,537.93	62,635,477.57
城建税	2,974,600.27	1,788,279.39
企业所得税	30,644,774.61	33,660,440.33
个人所得税		371,273.76
教育费附加	2,441,920.30	1,353,096.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3,398.02	801,173.68
水利建设基金	1,520,859.38	1,579,383.24
印花税	8,501.47	645,136.15
房产税	3,110,249.11	3,844,367.64
土地使用税	1,188,558.58	2,667,373.61
其他	3,168,586.12	64,312.21
合 计	117,260,782.67	122,164,171.70

注：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税项”。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银行借款利息	2,113,372.27	2,963,989.16
预提债券利息	12,210,483.87	
合 计	14,323,856.14	2,963,989.16

(二十三)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上海同磊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09,307.09	265,552.21	
合 计	709,307.09	265,552.21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1,368,641.37	45,514,873.39
1-2 年	14,284,458.05	4,426,829.56
2-3 年	3,190,129.34	6,025,964.65
3 年以上	12,676,758.85	8,891,209.50
合 计	111,519,987.61	64,858,877.10

2、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精工控股集团	20,133,346.29	133,346.29
合 计	20,133,346.29	133,346.29

3、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第一名	1,687,377.80	借款未到期
第二名	1,000,000.00	暂借款未到期
第三名	1,000,000.00	未结算

第四名	6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第五名	6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6,057,377.80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第一名	20,000,000.00	暂借款	期后已支付
第二名	5,000,000.00	保证金	
第三名	3,483,000.00	应付股权余款	期后已支付
第四名	1,704,975.00	保函保证金	
第五名	1,687,377.80	借款	
合计	31,875,352.80		

(二十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212,140.00	80,651,520.00
合计	81,212,140.00	80,651,52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81,212,140.00	80,651,520.00
合计	81,212,140.00	80,651,52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11/6/15	2012/6/14	美元	6.1950			6,400,000.00	40,325,76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11/6/15	2012/12/14	美元	6.1950	6,400,000.00	40,606,070.00	6,400,000.00	40,325,76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11/6/15	2013/06/14	美元	6.1950	6,400,000.00	40,606,070.00		
合计					12,800,000.00	81,212,140.00	12,800,000.00	80,651,520.00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5,652,573.36	5,911,048.35
保证借款	162,929,000.00	202,888,980.00
信用借款	1,636,362.00	1,963,635.00
合计	170,217,935.36	210,763,663.35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11.6.15	2015.6.4	美元	6.1950	19,400,000.00	122,322,930.00	19,400,000.00	122,237,46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11.6.15	2013.12.4	美元	6.1950	6,400,000.00	40,606,070.00	12,800,000.00	80,651,52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	2010.6.2	2020.6.1	人民币	5.9400		5,652,573.36		5,911,048.35
六安市财政局	2001.7.31	2015.8.6	人民币	2.5500		1,636,362.00		1,963,635.00
合计					25,800,000.00	170,217,935.36	32,200,000.00	210,763,663.35

(二十七)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1 精工债	7 亿元	2012 年 03 月 22 日	2012. 03. 22-2015. 03. 21	7 亿元		12,210,483.87		12,210,483.87	690,583,010.74

本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发行 7 亿元“11 精工债”，每张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债券期限为 3 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固定利率为 6.30%，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补助	996,000.00	1,000,000.00
合计	996,000.00	1,000,000.00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86,566,000.00						586,566,000.00
合计	586,566,000.00						586,566,000.00

(三十)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10,576,576.41	10,576,576.41	
合 计		10,576,576.41	10,576,576.41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1,593,525.82	6,259,500.00		427,853,025.82
2.其他资本公积	2,155,419.97			2,155,419.97
合 计	423,748,945.79	6,259,500.00		430,008,445.79

本期资本公积增减变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同时根据公司 2011 年 7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确认的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禁售期等内容，测算本期股票期权成本 6,259,500.00 元，确认为管理费用，调整资本公积 6,259,500.00 元。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746,083.75			87,746,083.75
合 计	87,746,083.75			87,746,083.75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836,540,774.9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857,374.2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059,620.00	注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9,338,529.23

注：根据公司 2012 年 4 月 18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1,059,620.00 元。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527,461,659.99	2,567,374,766.40
其他业务收入	21,505,809.80	26,266,680.57
营业成本	2,118,496,113.95	2,215,864,310.5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建筑业	2,511,582,750.72	2,104,863,125.12	2,551,951,656.38	2,190,330,896.36
(2) 工业	15,878,909.27	12,125,969.56	15,423,110.02	12,855,599.83
合 计	2,527,461,659.99	2,116,989,094.68	2,567,374,766.40	2,203,186,496.1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结构业务	2,511,582,750.72	2,104,863,125.12	2,551,951,656.38	2,190,330,896.36
紧固件	15,878,909.27	12,125,969.56	15,423,110.02	12,855,599.83
合 计	2,527,461,659.99	2,116,989,094.68	2,567,374,766.40	2,203,186,496.1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 内	2,494,675,861.03	2,092,882,979.58	2,558,320,888.05	2,196,881,184.30
国 外	32,785,798.96	24,106,115.10	9,053,878.35	6,305,311.89
合 计	2,527,461,659.99	2,116,989,094.68	2,567,374,766.40	2,203,186,496.19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20,753,964.46	4.74
第二名	118,742,411.72	4.66
第三名	73,259,084.23	2.87
第四名	68,740,517.81	2.70
第五名	64,870,062.34	2.54
合 计	446,366,040.56	17.51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9,472,497.10	25,550,605.43	详见附注三
城建税	3,566,436.40	2,015,588.66	
教育费附加	3,448,553.55	1,510,202.52	
水利建设基金	598,316.12	1,116,136.15	
其 他	261,268.06	576,312.90	
合 计	37,347,071.23	30,768,845.66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及福利	16,972,863.36	14,512,172.61
运输费	6,580,456.88	3,454,039.83
差旅费	4,681,657.01	4,619,994.38
业务招待费	5,827,647.68	3,512,684.05
办公费	1,081,634.05	1,288,521.21
房租水电费	1,041,532.09	429,491.65
广告宣传费	1,276,694.92	685,400.00
其他	5,321,357.88	3,385,601.28
合 计	42,783,843.87	31,887,905.01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及福利	80,699,881.66	53,587,466.73
折旧	11,061,153.51	7,617,010.76
业务招待费	4,779,224.84	3,386,310.34
差旅费	5,731,358.82	3,541,582.13
办公费	4,585,165.06	1,659,755.12
股权激励管理费	6,259,500.00	14,641,200.00
其他	36,795,980.46	27,713,855.07
合 计	149,912,264.35	112,147,180.15

(三十八)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2,208,901.29	22,711,822.19
减：利息收入	4,280,646.23	4,729,471.44
汇兑损益	3,168,605.82	-1,163,968.59
其他	5,206,653.22	7,806,478.55
合计	56,303,514.10	24,624,860.71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646.14	-773,377.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00,000.00	2,691,297.27
合计	-7,942,353.86	1,917,919.44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253,209.78	7,677,821.77
存货跌价损失	18,267.69	-760,712.45
合计	-2,234,942.09	6,917,109.32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3,053.31	136,353.32	193,053.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3,053.31	136,353.32	193,053.31
2、政府补助	2,048,963.29	491,543.94	2,048,963.29
3、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4、赔偿金收入	93,796.00		93,796.00
5、违约金收入	69,936.60	73,334.30	69,936.60
6、罚款收入	178,672.61	359,180.32	178,672.61
7、其他	329,886.31	426,717.29	329,886.31
合计	2,914,308.12	1,487,129.17	2,914,308.1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 计		
2.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科技奖励		84,000.00
(2)省级重点引智项目补助		100,000.00
(3)创优创新企业补贴	400,000.00	30,000.00
(4)企业储备人才补助	126,000.00	
(5)企业资质晋升及创优奖励	950,000.00	
(6)政府税收奖励	318,002.29	
(7)其他	254,961.00	277,543.94
小 计	2,048,963.29	491,543.94
合 计	2,048,963.29	491,543.94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7,908.79	424,841.20	457,908.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7,908.79	424,841.20	457,908.79
2、捐赠支出	1,150,000.00	340,000.00	1,150,000.00
3、其他	234,822.37	120,792.38	234,822.37
合 计	1,842,731.16	885,633.58	1,842,731.16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3,573,253.73	30,059,723.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23,110.94	-1,279,384.04
合计	34,596,364.67	28,780,339.57

(四十四)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

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M0-Sj \times 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3,857,374.28	145,965,023.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86,566,000.00	580,5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586,566,000.00	387,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193,500,000.00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586,566,000.00	580,50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03,857,374.28	145,965,023.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587,436,771.43	588,263,178.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86,566,000.00	580,500,000.00
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870,771.43	7,763,178.60
期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587,436,771.43	588,263,178.60

(四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4,301.81	-61,772.85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404,301.81	-61,772.85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404,301.81	-61,772.85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保证金	16,176,680.34
收往来款	20,000,000.00
利息收入	4,280,646.23
财政补助	2,048,963.29
其他	765,071.95
合 计	43,271,361.8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保证金	88,128,322.56
运输费	6,580,456.88
差旅费	10,413,015.83
业务招待费	10,606,872.52
房租水电费	5,587,551.88
办公费	5,666,799.11
汽车费	3,331,565.05
手续费支出	5,206,653.22
聘请中介机构费	968,776.52
其他	23,615,164.05
合 计	160,105,177.62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债券发行费	10,375,000.00
合 计	10,375,000.00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892,462.81	145,170,311.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34,942.09	6,917,109.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368,565.45	27,249,166.75
无形资产摊销	3,841,497.74	1,714,07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9,165.26	327,145.7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64,855.48	288,487.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208,901.29	22,711,822.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42,353.86	-1,917,91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5,051.96	88,10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696,855.71	119,134,90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656,615.99	-103,960,214.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5,935,253.38	-67,008,622.72
其 他	6,259,500.00	14,641,2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31,313.32	165,355,572.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7,975,360.22	575,325,815.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5,437,391.83	374,083,237.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2,031.61	201,242,577.43

2、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23,715,000.00	535,322,000.00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23,715,000.00	535,322,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306,664.03	186,458,298.44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408,335.97	348,863,701.56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60,767,422.99	184,532,579.18
流动资产	581,901,838.61	372,673,827.20
非流动资产	74,299,212.93	70,433,634.97
流动负债		258,574,882.99

	495,433,628.55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347,975,360.22	375,437,391.83
其中：库存现金	760,032.88	684,461.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6,216,765.87	308,981,47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0,998,561.47	65,771,456.8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975,360.22	375,437,391.83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517,977,037.21 元，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差异 170,001,676.99 元，系三个月以上的保证金未做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 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 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精工控股集团	母公司	有限责任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	32,000 万元	33.40	33.40	注	74702069-1

注:本公司最终法人实际控制人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最终自然人实际控制人为金良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精工工业建筑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陈水福	生产、销售	900 万美元	99.93	99.93	76391743-1
空间特钢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孙关富	生产、销售	550 万美元	99.93	99.93	76253883-5
广东精工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佛山	钱卫军	生产、销售	8,000 万元	100.00	100.00	79779326-2
新加坡精工	全资子公司	其他	新加坡	孙关富	生产、销售、 设计、安装	50 万新加坡 元	100.00	100.00	
精工重钢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 设计、安装	5,300 万元	100.00	100.00	55752383-7
精工钢结构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孙关富	生产销售、设 计、安装	35,310 万元	99.62	99.62	71252825-X

长江紧固件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	孙关富	生产销售	1,500 万元	100.00	100.00	76477663-4
上海拜特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楼宝良	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99.62	99.62	73540949-9
湖北精工	控股孙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钱卫军	制造、设计、 生产销售、施 工安装	500 万美元	99.65	99.65	78199019-X
楚天墙体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孙关富	生产销售	2,910 万元	99.62	99.62	68880988-6
湖北楚天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钱卫军	生产销售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75341661-7
开曼公司	控股孙公司	其他	Cayman. Island.B.W.I	裘建华	设计、制造、 销售	1,050 万美元	99.72	99.72	
美建亚洲	控股孙公司	其他	Cayman. Island.B.W.I	裘建华	设计、制造、 销售	1,500 万美元	99.72	99.72	
美建建筑	控股孙公司	中外合作	上海	裘建华	设计制造、安 装、销售	1,100 万美元	99.72	99.72	60728866-1
中望投资	控股孙公司	其他	香港	沈月华	贸易、投资	1 美元	99.72	99.72	
精工澳门	控股孙公司	其他	澳门	裘建华	生产、销售	1 澳门元	99.72	99.72	
澳门工程	控股孙公司	其他	澳门	裘建华	生产、销售	10 万澳门元	99.62	99.62	
香港精工	控股孙公司	其他	香港	裘建华	生产、销售	9,500 万美元	99.72	99.72	
精工国际钢结构	控股孙公司	其他	香港	陈国栋	贸易、投资	3,990 万港元	99.72	99.72	
沈阳浙精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楼宝良	销售、设计	800 万元	99.62	99.62	57346709-7
长春浙精	控股孙公司	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长春	楼宝良	销售、设计	400 万元	99.62	99.62	58620397-1
芜湖美建	控股孙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 公司	芜湖	吴春华	设计、销售、 制造	100 万元	99.72	99.72	58610750-9
亚洲建筑系统	控股孙公司	外商投资企	香港	孙关富	贸易、投资	2 港元	99.72	99.72	

		业投资							
上海精锐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	上海	楼宝良	设计、销售	1,692.80 万美元	99.93	99.93	77578947-3
浙江精锐	控股孙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	228 万美元	99.88	99.88	76520846-0
诺派建筑	控股孙公司	台港澳法人独资	上海	徐国军	设计、制造、销售	500 万美元	99.72	99.72	77021295-8
上海绿筑光能	控股孙公司	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上海	徐国军	设计、销售	2,500 万元	99.93	99.93	69726995-7
青岛设计院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	彭青军	设计、销售	612.5 万元	51.00	51.00	71804138-9
广东金刚	控股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何卫良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8,500 万元	85.50	85.50	779966262-2
浙江恒远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	何卫鑫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2,513 万元	85.50	85.50	75590834-0
歌德设计院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黄庆文	设计、销售	100 万元	85.50	85.50	57600335-1
金刚国际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黄庆文	工程承揽	1 万美元	85.50	85.50	
安徽金刚	控股孙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	何卫良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100 万元	85.50	85.50	59572313-5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 资单位表决权 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 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孙关富	设计、安装	2,000.00 万元	49.00	49.00	无	76628136-0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6479600-2
安徽六安世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7736336-1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3383573-4
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6132629-1
安徽长江精工机电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9014449-7
中建信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66075172-3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74213917-5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60966193-3
会稽山(北京)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56747577-9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6253376-X
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7075868-5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1327080-1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2362956-6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3840053-7
浙江新纵横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69829300-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60966291-X
精工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4702069-1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67758731-7
湖北楚天精工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3910986-4
安徽圣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事控制的公司	69899130-0
浙江绿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7314155-0
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9764111-1
方朝阳	公司高管	
孙关富	公司高管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 联 交 易 类 型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 交易比 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 限公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454.42	0.23		
会稽山(北京)经贸有 限公司	采购	购礼品	市价	2.24	0.0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 限公司	采购	购礼品	市价	22.28	0.01	24.25	0.01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采购	材料、设备、 维修费、房 租、水电费	市价	363.23	0.18	58.43	0.03
绍兴精工机电有限公 司	采购	材料、设备、 维修	市价	82.00	0.04	123.87	0.06
安徽圣农生物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采购	购礼品	市价	43.53	0.02	22.88	0.01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 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1,073.80	0.53		
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 司	采购	水电费	市价	0.59	0.00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 司	采购	水电费	市价	33.32	0.02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	市价			1,276.52	0.66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 技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150.00	0.08
浙江绿筑检测技术有 限公司	采购	检测费	市价			1.00	
合计：				2,075.41	1.03	1,656.95	0.85

关联交易说明：

- (1) 安徽分公司、湖北楚天、湖北精工、诺派建筑向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以市价采购材料 454.42 万元。
- (2) 精工钢结构向会稽山（北京）经贸有限公司以市价采购礼品 2.24 万元。
- (3) 精工钢结构、空间特钢、工业建筑系统向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市价采购礼品 22.28 万元。
- (4) 精工钢结构、精工工业建筑、美建建筑、广东精工、湖北楚天、精工重钢等向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劳务 5.43 万元，采购材料 20.49 万元，采购设备 260.89 万元，支付房租水电费 76.42 万元。
- (5) 精工钢结构、精工重钢、空间特钢等向绍兴精工机电有限公司提供加工劳务

16.38 万元，销售材料 65.62 万元。

- (6) 精工钢结构向安徽圣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市价采购礼品 43.53 万元。
- (7) 精工工业建筑、上海精锐向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以市价采购材料 1,073.8 万元。
- (8) 湖北楚天向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 0.59 万元。
- (9) 精工重钢向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 33.32 万元。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电费	市价	34.59	0.01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建筑工程、材料	市价	47.56	0.02	1.19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承揽建筑工程	市价	85.95	0.03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	承建厂房工程	市价	71.28	0.03	2.42	
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商品	市价	0.51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建筑工程	市价			13.00	0.01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工程、材料	市价			864.00	0.33
安徽圣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建筑工程	市价			386.64	0.15
安徽六安世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建筑工程	市价			86.43	0.03
合计:				239.89	0.09	1,353.68	0.52

4、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海拜特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2.01.01	2012.12.31	合同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上海拜特将位于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4、15、16 三层除去自用以外的房产，出租给关联方，共计 2,545.55 平方米，按合同规定收取租金。

5、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精工控股集团	精工钢结构	40,000,000.00	2012/5/17	2013/3/8	否
精工控股集团	精工钢结构	42,999,561.03	2011/06/03	2014/11/18	否
精工控股集团	精工钢结构	38,600,000.00 (美元)	2011/6/15	2015/6/14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700,000,000.00	2012/3/22	2015/3/21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1/8/26	2012/8/25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55,000,000.00	2012/2/29	2012/08/29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6,164,900.00	2012/3/13	2013/4/25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2/03/20	2012/9/20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2/01/10	2012/7/10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2/06/04	2012/12/04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2/03/16	2012/9/16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2/05/22	2012/11/22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2/05/15	2012/11/15	否
精功集团	本公司	2,163,881.70 (新加坡元)	2011/9/28	2013/6/27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2,280,000.00	2012/03/19	2012/9/05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12,954,910.00	2012/05/29	2012/8/29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1,322,493.00	2012/06/05	2012/10/01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	2012/06/18	2012/12/30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706,000.00	2012/04/13	2012/08/01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2,000,100.00	2012/04/13	2012/08/01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1/11/17	2013/11/17	否
精工控股集团	浙江恒远	30,000,000.00	2012/05/04	2012/11/02	否
精工控股集团	广东金刚	50,000,000.00	2011/8/10	2012/8/9	否
精工世纪	广东金刚	20,500,000.00	2012/03/01	2012/9/01	否
精工世纪	广东金刚	28,900,000.00	2012/03/06	2012/9/06	否

注：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事项已存入 88,639,100.08 元保证金,其中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 72,520,000.00 元保证金，开具保函存入 16,119,100.08 元保证金。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4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的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7 日至 2013 年 3 月 8 日。

（2）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42,999,561.03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保函的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03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8 日。

（3）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精工钢结构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38,600,000.00 美元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其中：6,4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2 月 14 日；6,4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3 年 6 月 14 日；6,4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4 日；6,4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4 年 6 月 14 日；6,4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4 日；6,6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4 日。

（4）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发行金额为 700,000,000.00 元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该笔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22 日至 2015 年 3 月 21 日。

（5）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六安曙光支行 5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的期限为 2011 年 8 月 26 日至 2012 年 8 月 25 日。

（6）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中行六安分行 5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2 月 29 日至 2012 年 8 月 29 日。

（7）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以原值 6,725,976.31 元，净值 5,527,638.11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六土开国用(2005)第 C.B:9057 号），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六安曙光支行 1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其中：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26 日至 2013 年 4 月 25 日；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2013 年 1 月 24 日；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0 日至 2013 年 1 月 24 日；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22 日至 2013 年 3 月 21 日；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13 日至 2013 年 3 月 12 日。

（8）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招商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6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20

日至 2012 年 9 月 20 日。

(9)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平安银行杭州分行 6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0 日至 2012 年 7 月 10 日。

(10)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平安银行杭州分行 1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4 日至 2012 年 12 月 4 日。

(1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平安银行杭州分行 2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16 日至 2012 年 9 月 16 日。

(12)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中信银行合肥新站支行 5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22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3)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光大银行合肥皖江路支行 2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的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1 月 15 日。

(14)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集团为本公司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2,163,881.70 新加坡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1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6 月 27 日。

(15)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招商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2,280,000.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2 年 03 月 19 日至 2012 年 9 月 05 日。

(16)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招商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12,954,910.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2 年 05 月 29 日至 2012 年 8 月 29 日。

(17)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招商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1,322,493.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2 年 06 月 05 日至 2012 年 10 月 01 日。

(18)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招商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 500,000.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2 年 06 月 18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0 日。

(19)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光大银行合肥皖江路支行

706,000.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2 年 04 月 13 日至 2012 年 8 月 01 日。

(20)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光大银行合肥皖江路支行 2,000,100.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2 年 04 月 13 日至 2012 年 8 月 01 日。

(21)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本公司中信银行合肥新站支行 10,000,000.00 元保函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的期限为 201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7 日。

(22)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浙江恒远中国银行杨汛桥支行 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的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4 日至 2012 年 11 月 02 日。

(23)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广东金刚中国建设银行广州黄埔大道中路支行 5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的期限为 2011 年 8 月 10 日至 2012 年 8 月 9 日。

(24)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广东金刚中国建设银行广州黄埔大道中路支行 20,5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01 日至 2012 年 9 月 01 日。

(25)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控股集团为广东金刚中国建设银行广州黄埔大道中路支行 28,9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该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06 日至 2012 年 9 月 06 日。

6、 本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34.22	50.77	634.22	50.77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65.87	68.75	265.87	25.16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50.00	2.50	2.80	0.14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00	2.80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0.86	0.04	0.53	0.03
预付账款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85		110.19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3.00		52.84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3.58		3.58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6.8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新纵横投资有限公司	0.04		0.04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	2.15	4.30	1.29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41.50	2.08	1.87	0.09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0.00	4.00
	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6	0.12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37	0.27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1.83	811.83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54.38	169.28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89	16.60
	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6.04	46.04
	湖北楚天精工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0.37	0.37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374.35	4.34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38.99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819.91	
其他应付款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3.33	13.33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	5.02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8.21	8.21
	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	3.22	3.22
预收帐款			
	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6.29	
	安徽六安世纪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七、股份支付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1、公司本期无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 2、公司本期无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
- 3、公司本期无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

4、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1) 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6.73 元/股，首次股票期权的授权日：2010 年 12 月 10 日，首次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 4 年，合同剩余期限 3 年；
- (2) 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2.82 元/股，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2011 年 7 月 8

日，预留股票期权有效期为 3.4 年，合同剩余期限 3 年。

5、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2010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后公司董事会依据证监会下发的《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2 号/3 号》进行了适应性修改，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

2010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0 年 12 月 6 日，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的议案》，确定 2010 年 12 月 10 日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权日，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100 万份；

2011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将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由 1,100 万份调整为 1,650 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 6.73 元。2011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预留股票期权的授权日：2011 年 7 月 8 日，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2.82 元，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为 180 万份。

2011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符合第一批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第一批股票期权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第一批股票期权行权前，首次授予 112 位激励对象中有 8 人因公司剥离建材业务板块导致不符合本次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2 人离职，1 人考核不合格取消第一批股票期权行权资格，因上述原因共注销 129 万股。因此确定第一批股票期权可行权人数为 101 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为 606.6 万股。确定 2011 年 12 月 12 日为行权日，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1 年 12 月 12 日第一批股票期权行权，行权股票期权数为 606.6 万股。

首期股票期权行权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第一批行权增加了资本公积 3,475.82 万元。本期摊销期权费用 625.95 万元，累计已摊销期权费 3,689.05 万元。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Black-Scholes 模型

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Black-Scholes 模型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无重大差异。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3,689.05 万元

本期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625.95 万元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第一批股票期权行权前，首次授予 112 位激励对象中有 8 人因公司剥离建材业务板块导致不符合本次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2 人离职，1 人考核不合格取消第一批股票期权行权资格，因上述原因共注销 129 万股。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各子公司	银行借款及承兑汇票	47,465.79
各子公司	各类保函	41,807.83

注：上述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九、承诺事项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中有 33,042,716.55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654,560.62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函保证金。

2、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钢结构货币资金中有 26,767,648.91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2,660,683.3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函保证金，4,616,861.18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工资保证金。

3、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工业建筑货币资金中有 2,293,594.34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函保证金。

4、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湖北精工货币资金中有 17,707.04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11,937,707.04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美建建筑货币资金中有 21,371,966.29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047,224.73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函保证金，1,507,295.09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工资保证金。

6、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诺派建筑货币资金中有 105,614.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函保证金。

7、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广东精工货币资金中有 1,200,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

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精工国际货币资金中有 2,930,298.28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信用证保证金。

9、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广东金刚货币资金中有 36,140,000.01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50,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函保证金，1,074,068.12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工资保证金。

10、精工钢结构以原值 16,078,332.80 元，净值 9,943,038.73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14602 号），以及原值 21,900,000.00 元，净值 16,065,785.84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绍国用（GF-1104）字第 015 号）为精工钢结构在中国建行银行绍兴支行 31,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9 月 14 日至 2012 年 9 月 13 日。

11、精工钢结构以原值 4,482,637.03 元，净值 2,298,977.31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05878 号），以原值 5,530,511.76 元，净值 2,796,047.27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05732 号），以原值 9,962,543.54 元，净值 5,914,967.91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15751 号）以及原值 21,900,000.00 元，净值 16,065,785.84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绍国用（GF-1104）字第 015 号）为精工钢结构向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27,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其中 17,000,000.00 的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2 月 17 日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10,000,000.00 的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7 日至 2013 年 3 月 8 日。

12、精工钢结构以原值 50,733,310.63 元，净值 30,064,963.61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05731 号），以及原值 21,900,000.00 元，净值 16,065,785.84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绍国用（GF-1104）字第 015 号）为精工钢结构在交通银行轻纺城分行开具的 89,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12 日至 2012 年 7 月 12 日。

13、精工钢结构以 4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为精工钢结构在平安银行杭州分行开具的 4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30 日至 2012 年 9 月 21 日；以 50,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为精工钢结构在建设银行绍兴支行开具的 5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12 月 26 日。

14、长江紧固件以原值 2,634,072.00 元，净值 2,270,124.24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证：六土开国用(2005)第 C.B: 9055 号），长江紧固件以原值 8,354,155.95 元，净值 6,986,922.89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城东字第 427450 号），长江紧固件以原值 1,036,153.69 元，净值 900,955.43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乡镇字第 457685 号），

湖北精工以原值 13,694,341.00 元，净值 12,006,323.11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黄陂国用(2006)第 1064 号），湖北精工以原值 45,313,024.59 元，净值 33,988,384.80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武房权证黄 19 字第 200900889 号），湖北精工以原值 2,423,803.44 元，净值 1,819,367.82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武房权证黄 19 字第 200900888 号），湖北精工以原值 4,656,938.18 元，净值 3,495,614.63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武房权证黄 19 字第 200905883 号），楚天墙体以原值 20,300,000.00 元，净值 18,879,373.80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黄陂国用 2009 第 3479 号），与精工控股集团共同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六安曙光支行 1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其中：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26 日至 2013 年 4 月 25 日；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13 日至 2013 年 1 月 24 日；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0 日至 2013 年 1 月 24 日；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22 日至 2013 年 3 月 21 日；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3 月 13 日至 2013 年 3 月 12 日。

15、广东精工以原值 36,984,823.46 元，净值 30,057,408.54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9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7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064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4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3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2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1 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410006030 号），以及原值 10,536,300.00 元，净值 9,500,235.50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佛三国用(2008)第 20081109027 号）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六安曙光支行 5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其中：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2 日；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2 年 12 月 12 日。

16、本公司以原值 5,796,296.02 元，净值 5,091,483.23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乡镇字第 457479 号），以原值 774,966.50 元，净值 587,879.51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城东字第 424439 号），以原值 2,470,482.06 元，净值 1,874,175.48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城东字第 424440 号），以原值 8,862,961.75 元，净值 7,532,494.44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乡镇字第 457478），以原值 15,718,798.75 元，净值 13,374,843.74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乡镇字第 457480 号），以及原值 8,649,803.50 元，净值 7,195,734.83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341502-020-005-0001）和原值 345,944.00 元，净值 287,789.35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341502-020-005-0002）为本公司中国银行六安分行 5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笔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2 月 29 日至 2012 年 8 月 29 日。

17、广东精工以原值 9,918,718.64 元、净值 9,249,205.13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46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765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9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2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8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28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36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35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1138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33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47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32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30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29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20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21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7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6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4 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410030513 号) 为广东精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 5,652,573.36 元长期对公按揭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 日。

18、空间特钢以原值 10,371,953.19 元, 净值 7,916,425.65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31233 号、绍房权证钱清字第 04364 号), 以及原值 12,108,127.50 元, 净值 10,961,795.82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 绍兴县国用 2008 第 6-10 号) 为空间特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9 月 2 日至 2012 年 9 月 1 日。

19、本公司以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2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3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4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5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6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7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8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59 号), 原值 1,639,400.76 元, 净值 1,573,824.7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60 号), 原值 1,639,353.79 元, 净值 1,573,778.99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柯桥第 62461 号), 以及原值 4,435,227.58 元, 净值 4,117,369.43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 绍兴县国用(2010) 第 6-74 号), 为精工工业建筑中国建设银行绍兴支行 12,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14 日至 2013 年 6 月 13 日。

20、广东金刚以原值 2,739,268.00 元, 净值 2,377,197.92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 绍房权证钱清字第 03853 号), 以及原值 1,941,086.00 元, 净值 1,858,230.61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 绍兴县国用(2009 第 6-7 号); 以及浙江恒远以原值 7,732,543.00

元，净值 6,795,608.91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钱清字第 03854 号），以及原值 5,368,944.00 元，净值 5,261,339.52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绍兴县国用（2009 第 6-9 号）为浙江恒远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汛桥支行 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4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 日。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2 年 6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临 2012-023，关于和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战略合作及对其投资的公告。公司通过对苏州中节新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间接投资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支付苏州中节新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资本金 4000 万元。根据 2012 年 7 月 20 日北京恒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京恒验字【2012】第 0004 号验资报告，公司出资 4000 万元持有苏州中节新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3.70%股权。并于 2012 年 8 月 8 日完成设立工商登记。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1,795,219.58	64.57	3,294,241.02	4.59	100,614,721.42	79.57	4,568,259.11	4.54
1—2 年	23,681,063.63	21.30	2,368,106.36	10.00	13,021,993.93	10.30	1,167,982.70	8.97
2—3 年	5,206,788.38	4.68	1,562,036.52	30.00				
3—4 年	1,052,300.00	0.95	526,150.00	50.00	1,008,674.50	0.80	504,337.25	50.00
4—5 年	1,008,674.50	0.90	806,939.60	80.00	11,795,886.49	9.33	9,436,709.19	80.00
5 年以上	8,454,154.96	7.60	8,454,154.96	100.00				
合计	111,198,201.05	100	17,011,628.46	15.30	126,441,276.34	100.00	15,677,288.25	12.40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计提	105,287,801.84	94.68	17,011,628.46	16.16	115,849,570.07	91.62	15,677,288.25	13.53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910,399.21	5.32			10,591,706.27	8.38		
组合小计	111,198,201.05	100.00	17,011,628.46	15.30	126,441,276.34	100.00	15,677,288.25	12.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1,198,201.05	100.00	17,011,628.46	15.30	126,441,276.34	100.00	15,677,288.25	12.4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5,884,820.37	59.25	3,294,241.02	91,365,182.12	72.26	4,568,259.11
1—2 年	23,681,063.63	21.30	2,368,106.36	11,679,826.96	9.24	1,167,982.70
2—3 年	5,206,788.38	4.68	1,562,036.52			
3—4 年	1,052,300.00	0.95	526,150.00	1,008,674.50	0.80	504,337.25
4—5 年	1,008,674.50	0.90	806,939.60	11,795,886.49	9.33	9,436,709.19
5 年以上	8,454,154.96	7.60	8,454,154.96			
合计	105,287,801.84	94.68	17,011,628.46	115,849,570.07	91.63	15,677,288.25

组合 3 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帐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精工钢结构	4,092,047.84			控股子公司
广东精工	1,525,699.09			控股子公司
湖北精工	186,032.27			控股子公司
长江紧固件	59,481.00			控股子公司
上海精锐	40,011.01			控股子公司
精工工业建筑	7,128.00			控股子公司
合计	5,910,399.21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本期无期初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11,680,000.00	1 年以内	10.50
第二名	客户	9,320,000.00	1 年以内	8.38
第三名	客户	8,999,995.35	2-5 年	8.09
第四名	客户	6,457,220.71	1-2 年	5.81
第五名	客户	6,010,521.24	1 年以内	5.41
合计		42,467,737.30		38.19

7、应收合并范围外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2,658,577.53	2.39

8、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9、本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94,289,560.79	99.05	472,126.10	0.05	355,652,585.04	96.08	443,145.87	0.12
1-2 年	4,825,112.23	0.48	482,511.22	10.00	10,163,032.34	2.75	383,772.83	3.78
2-3 年	3,141,013.83	0.31	942,304.15	30.00	2,665,452.00	0.72	799,635.61	30.00
3-4 年	557,489.19	0.06	278,744.60	50.00	756,524.20	0.20	378,262.10	50.00
4-5 年	186,827.60	0.02	149,462.08	80.00	464,451.18	0.13	371,560.94	80.00
5 年以上	788,447.18	0.08	788,447.18	100.00	451,634.00	0.12	451,634.00	100.00

合计	1,003,788,450.82	100	3,113,595.33		370,153,678.76	100.00	2,828,011.35
----	------------------	-----	--------------	--	----------------	--------	--------------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计提	18,941,411.79	1.89	3,113,595.33	16.44	17,038,707.10	4.60	2,828,011.35	16.6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84,847,039.03	98.11			353,114,971.66	95.40		
组合小计	1,003,788,450.82	100.00	3,113,595.33	0.31	370,153,678.76	100.00	2,828,011.35	0.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03,788,450.82	100.00	3,113,595.33	0.31	370,153,678.76	100.00	2,828,011.35	0.76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442,521.76	0.94	472,126.10	8,862,917.44	2.39	443,145.87
1—2 年	4,825,112.23	0.48	482,511.22	3,837,728.28	1.04	383,772.83
2—3 年	3,141,013.83	0.31	942,304.15	2,665,452.00	0.72	799,635.61
3—4 年	557,489.19	0.06	278,744.60	756,524.20	0.20	378,262.10
4—5 年	186,827.60	0.02	149,462.08	464,451.18	0.13	371,560.94

5 年以上	788,447.18	0.08	788,447.18	451,634.00	0.12	451,634.00
合计	18,941,411.79	1.89	3,113,595.33	17,038,707.10	4.60	2,828,011.35

组合 3 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精工钢结构	667,826,000.37			控股子公司
广东金刚	106,473,266.67			控股子公司
精工重钢	93,501,485.24			控股子公司
精工工业建筑	53,534,849.27			控股子公司
广东精工	44,000,000.00			控股子公司
长江紧固件	14,034,281.30			控股子公司
诺派建筑	5,292,871.74			控股子公司
浙江精锐	175,038.44			控股子公司
上海精锐	9,246.00			控股子公司
合 计	984,847,039.0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无期初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15,449.41 元。核销其他应收款为账龄较长的款项，由于客户破产、注销等原因，公司预计无法收回进行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代垫费用	815,449.41	公司已破产	否
合 计		815,449.41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精工钢结构	控股子公司	667,826,000.37	1 年以内	66.53	往来款
广东金刚	控股子公司	106,473,266.67	1 年以内	10.61	往来款

精工重钢	全资子公司	93,501,485.24	1 年以内	9.31	基建款
精工工业建筑	控股子公司	53,534,849.27	1 年以内	5.33	往来款
广东精工	全资子公司	44,000,000.00	1 年以内	4.38	往来款
合计		965,335,601.55		96.16	

7、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中无除合并范围内公司以外的关联方余额。

8、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本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00	12,037,378.59	357,646.14		12,395,024.73	49.00	49.00				
权益法小计		9,800,000.00	12,037,378.59	357,646.14		12,395,024.73						
子公司：												
精工钢结构	成本法	441,370,616.21	441,370,616.21	28,760,000.00		470,130,616.21	99.62	99.62				116,333,845.12
精工工业建筑	成本法	46,482,632.93	46,482,632.93			46,482,632.93	75.00	75.00				81,583,402.23
空间特钢	成本法	31,252,986.00	31,252,986.00			31,252,986.00	75.00	75.00				15,789,354.83
上海拜特	成本法	49,620,759.83	49,620,759.83	-49,620,759.83								
湖北楚天	成本法	62,612,523.04	62,612,523.04			62,612,523.04	100.00	100.00				
广东精工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100.00				
香港精工	成本法	179,634,439.93	179,634,439.93			179,634,439.93	26.32	26.32				
新加坡精工	成本法	2,527,700.00	2,527,700.00			2,527,700.00	100.00	100.00				
长江紧固件	成本法	13,439,704.44	13,439,704.44			13,439,704.44	100.00	100.00				

楚天墙体	成本法	28,809,232.27	28,809,232.27	-28,809,232.27								
精工重钢	成本法	52,215,451.13	52,215,451.13			52,215,451.13	100.00	100.00				
上海精锐	成本法	81,750,000.00	81,750,000.00	75,500,000.00		157,250,000.00	75.00	75.00				130,919,425.31
青岛设计院	成本法			3,125,000.00		3,125,000.00	51.00	51.00				
广东金刚	成本法			220,590,000.00		220,590,000.00	85.50	85.50				
子公司小计：		1,069,716,045.78	1,069,716,045.78	249,545,007.90		1,319,261,053.68						344,626,027.49
其他被投资单位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小计：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成本法小计		1,078,016,045.78	1,078,016,045.78	241,245,007.90		1,319,261,053.68						344,626,027.49
合计		1,087,816,045.78	1,090,053,424.37	241,602,654.04		1,331,656,078.41						344,626,027.49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7,658,102.96	329,305,390.88
其他业务收入	5,335,830.80	5,316,730.24
营业成本	266,231,956.93	299,624,091.5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筑业	307,658,102.96	266,162,567.41	329,305,390.88	299,496,156.43
合 计	307,658,102.96	266,162,567.41	329,305,390.88	299,496,156.4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结构业务	307,658,102.96	266,162,567.41	329,305,390.88	299,496,156.43
合 计	307,658,102.96	266,162,567.41	329,305,390.88	299,496,156.4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 内	307,658,102.96	266,162,567.41	329,305,390.88	299,496,156.43
合 计	307,658,102.96	266,162,567.41	329,305,390.88	299,496,156.43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20,753,964.46	38.58
第二名	64,071,973.69	20.47
第三名	33,935,407.31	10.84
第四名	27,173,361.55	8.68
第五名	10,312,769.45	3.29
合计	256,247,476.46	81.86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7,253,270.43	118,572,111.5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646.14	-1,968,284.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858,839.81	15,601,812.92
合 计	228,752,076.76	132,205,639.63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3,038,295.76	117,555,937.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35,373.60	3,837,244.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80,726.52	4,719,869.21
无形资产摊销	1,351,107.42	137,759.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833.36	40,43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3,056.66	259,826.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641,088.53	13,431,353.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752,076.76	-132,205,63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988.62	-575,58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19,660.70	46,086,078.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241,428.13	-415,717,560.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833,935.93	183,472,186.16
其 他	6,259,500.00	14,641,2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213,775.01	-164,316,899.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915,010.72	54,342,359.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794,170.09	74,669,672.78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0,840.63	-20,327,313.74

十三、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64,855.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8,963.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1,425.8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3,956.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228,423.04	
所得税影响额	1,075,165.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7.44	
合 计	-6,143,120.4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9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0	0.19	0.19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46,652,490.00	85,941,064.73	-45.72	主要为期末工程款票据结算减少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192,102,192.40	77,003,598.86	149.47	主要为预付投资、材料款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7,171,229.70	162,885,421.96	45.61	主要为保证金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395,024.73	20,337,378.59	-39.05	主要为股权投资亏损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66,056,804.34	113,547,655.32	-41.82	主要为子公司筹建完成转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15,252.81	350,144.20	104.27	主要为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622,133,542.77	413,171,629.89	50.58	主要为票据结算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应付利息	14,323,856.14	2,963,989.16	383.26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券而计提利息影响所致
应付股利	709,307.09	265,552.21	167.11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分红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1,519,987.61	64,858,877.10	71.94	主要为向控股公司暂借款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应付债券	690,583,010.74		100.00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券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4,401,893.67	4,724,497.19	628.16	主要为本期收购子公司影响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2,783,843.87	31,887,905.01	34.17	主要为销售机构增加及运费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149,912,264.35	112,147,180.15	33.67	主要为职工薪酬福利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56,303,514.10	24,624,860.71	128.65	主要为银行借款增加、合并范围变化、债券利息计提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34,942.09	6,917,109.32	-132.31	主要为本期收回帐龄较长应收帐款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7,942,353.86	1,917,919.44	-514.11	主要为股权投资亏损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14,308.12	1,487,129.17	95.97	主要为本期财政补助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42,731.16	885,633.58	108.07	主要为社会公益捐赠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04,301.81	-61,772.85	-554.50	主要为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4,029,456.98	2,919,215,273.91	-32.04	主要为本期工程款票据结算影响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909.54		100.00	主要为本期增加出口业务影响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41,917.90	121,723,155.73	52.43	主要为职工薪酬福利上涨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联营企业没有分红影响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581,722.12	101,548.77	472.85	主要为资产处置增加影响所致

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983,554.72	-100.00	主要为上期处置子公司股权影响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88,214.39	55,653,473.43	58.82	主要为子公司筹建投入影响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408,335.97	348,863,701.56	-56.60	主要为收购子公司差异影响所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发行公司债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5,00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公司债发行费用影响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461,907.99	299,090,382.76	167.63	主要为本期银行借款规模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974,800.98	42,061,822.19	94.89	主要为本期支付借款利息增加影响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181.08	-183,798.53	-147.11	主要为本期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八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方朝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27 日